

河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前 言

“十三五”时期，是我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建设经济强省、美丽河北的关键阶段，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是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坚期，也是深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加速期。科学编制并有效实施河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对建设经济更加繁荣、社会更加和谐、生态更加优美、政治更加清明、人民更加幸福的河北，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斗目标具有重大战略意义。

本规划纲要依据《中共河北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和《京津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主要阐明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意图，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市场主体行为，是未来五年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全省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规划期为2016—2020年。

第一篇 抢抓发展机遇，确保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宏伟目标

第一章 新的历史起点

“十二五”以来的五年，是我省发展历程中不平凡的五年。面对外部发展环境异常复杂、各种困难矛盾层层叠加的严峻考验，全省人民在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共河北省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对河北的指示精神，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抓协同、治污染、惠民生各项工作，凝心

聚力、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全省经济社会保持持续健康发展，开创了全省各项事业发展的新局面，为“十三五”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一、“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成就

——综合经济实力明显增强。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坚持把稳增长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积极作为，精准发力，加强政策引导，发挥投资关键作用，实施重大产业项目“攻坚年”行动、帮扶解困和扶助小微企业专项行动，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力促经济企稳回升、稳中向好。全省生产总值由 2010 年的 2 万亿元增至 2015 年的 3 万亿元，年均增长 8.5%；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2648.5 亿元，比 2010 年接近翻一番。

——结构调整取得重大进展。坚持创新驱动，保持定力调结构，深入开展工业转型升级攻坚行动，滚动实施“十百千”工程和千项技改项目，大力推进高新技术产业三年倍增、科技型中小企业成长行动计划，实施物流、金融等 8 个重点行业三年推进计划，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产业转型升级步伐明显加快。三次产业结构由 2010 年的 12.6:52.5:34.9 调整优化为 2015 年的 11.5:48.3:40.2。粮食产量连年增长，总产量达到 670 亿斤以上，畜牧、蔬菜、果品三大优势主导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比重达到 71%。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超过 50%。装备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分别由 2010 年的 17.2% 和 9.8% 提高到 2015 年的 23.7% 和 16%，装备制造业超过钢铁业成为工业发展的主力军。

——协同发展实现良好开局。协同发展重大国家战略全面实施，第一次实现了河北全域纳入国家战略。研究出台了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意见、贯彻落实协同发展规划纲要实施意见和我省发展规划，借势合力抓协同，交通、生态环保、产业三个重点领域实现率先突破，签署了冀京“6+1”、冀津“4+1”合作协议，北京携手张家口成功获得 2022 年冬奥会举办权，北京现代第四工厂等一批重点企业、重大项目成功落户我省，办成了一批多年想办而没有办成的大事要事。

——区域城乡发展成效明显。河北沿海地区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冀中南地区确定为国家重点开发区域，曹妃甸、渤海新区、正定新区、冀南新区等一批新的经济增长极加速形成。新型城镇化进程加快，唐山、石家庄、保定、秦皇岛四市行政区划实现调整，“大县城”战

略深入实施，美丽乡村建设成效显著，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突破 50%，实现了由乡村型社会为主体向城市型社会为主体的历史性转变。

——改革开放迈出坚实步伐。坚持问题导向，深处着力促改革，重点领域改革步伐加快，大力推动政府职能转变，省级行政审批事项削减 67.6%，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全部取消，财税金融体制改革加快推进，投资、价格等领域改革持续深化，民营经济发展活力大大增强，市场主体呈现“井喷式”增长，由 2010 年的 174 万户增加到 2015 年的 327.7 万户。对外开放水平进一步提升，深入实施“三百工程”，曹妃甸、石家庄综合保税区获国家批准，累计实际利用外资 323.4 亿美元，“走出去”实现突破，对外投资成倍增长。

——基础设施水平全面跃升。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跨越发展，铁路营业里程、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和港口通过能力均跃居全国第二位，现代综合立体交通体系初步形成，铁路总里程达 7166 公里、高速公路达 6333 公里、8 个设区市进入高铁时代，民航、港口吞吐量大幅增长，实现行政村村村通油（水泥）路。能源支撑能力稳步提升，电力装机容量达到 5778 万千瓦、增加 1563 万千瓦，沧州海兴核电前期工作取得重大进展。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及配套工程建成通水，全省互联网普及率达到 51%。

——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坚持标本兼治，持续加力治污染，坚定不移化解过剩产能，深入推进“6643”工程，通过消化、转移、整合、淘汰“四个一批”，累计压减炼钢 4106 万吨、水泥 6231 万吨、煤炭 2700 万吨、平板玻璃 3717 万重量箱。下大力量“压能、减煤、控车、降尘、治企、增绿”，组织实施燃煤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实心粘土砖瓦窑治理、“拔烟囱”三大专项行动，大气污染防治“三年有好转、五年大改善”的承诺取得阶段性成效，2015 年 PM_{2.5} 平均浓度比 2013 年下降 28.7%。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修复工程，全面修复生态环境。开展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试点，形成农业地下水压采能力 15.2 亿立方米。节能减排力度持续加大，主要节能减排目标超额完成。

——人民生活水平较快提高。以习近平总书记在阜平关于做好扶贫开发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按照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思路，加大扶贫力度，扶贫开发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累计有 500 万贫困人口实现稳定脱贫。从群众最关心的就业、就学、就医、住房和食品药品安全等问题着手，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城镇累计新增就业 361.2 万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由 2010 年的 16263 元、5958 元提高到 2015 年的 26558

元、10952 元，城镇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连续 11 年上调，累计开工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 129.6 万套，解决 2660 万农村人口饮水不安全问题。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全省研究与试验经费支出年均增长 17%，13 项重大成果获国家科技奖励。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教育事业主要目标全面实现。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成效明显，居民人均预期寿命比 2010 年提高 1 岁。文化惠民工程深入推进，各项民政事业取得新成绩。法治河北、平安河北建设扎实推进，社会治理格局不断完善，食品药品安全治理力度加大，安全生产形势总体良好，首都“护城河”作用发挥较好，社会文明程度进一步提高，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国防动员和双拥共建深入开展，军政军民团结更加巩固。民族宗教、新闻出版广电、体育、外事侨务、人民防空、史志档案、气象地震、防灾减灾、地理信息、援藏援疆、妇女儿童、老龄、残疾人等工作都取得了新成绩。

经过全省人民的共同努力，我省“十二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基本实现，综合实力又上了一个新台阶。五年来的成绩来之不易，积累的经验弥足珍贵，给我们以深刻启示：必须坚决落实中央政策要求，不折不扣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河北的重要指示，确保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必须转变发展理念，认识、适应、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强化质量效益意识，坚定不移走绿色发展之路；必须抓住用好机遇，牢牢把握发展大势，切实把京津冀协同发展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各环节，在对接京津、服务京津中加快补齐河北发展短板，真正使机遇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必须坚持创新引领，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创新引领结构调整，以创新促进转型升级，以创新抢占发展制高点，努力实现由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必须激发内生动力，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决破除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以改革破解难题，靠开放增创优势，不断为发展注入新的生机活力；必须增进人民福祉，优先增加民生投入，提高公共服务能力，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省人民；必须改进工作作风，始终牢记“两个务必”，巩固拓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认真践行“三严三实”，坚定不移反腐败，驰而不息纠“四风”，持之以恒抓落实，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为改革发展稳定提供坚强保障。

| 专栏 1 “十二五”规划主要指标实现情况 | | | | | |
|----------------------|--------|--------|------|--------|------|
| 指 标 | 2010 年 | 规划目标 | | 实现情况 | |
| | | 2015 年 | 年均增长 | 2015 年 | 年均增长 |
| | | | | | |

| 专栏1 “十二五”规划主要指标实现情况 | | | | | | |
|-------------------------|-------------|------------|------------|------------|------------|---------|
| 指 标 | 2010年 | 规划目标 | | 实现情况 | | |
| | | 2015年 | 年均增长 | 2015年 | 年均增长 | |
| 生产总值(2010年价,亿元) | 20394 | 30100(不变价) | 8.5%左右 | 30603(不变价) | 8.5% | |
| 人均生产总值(2010年价,元) | 28668 | 40780(不变价) | 7.8% | 41332(不变价) | 7.6% | |
| 全部财政收入(亿元) | 2409 | 4060 | 11% | 4047.7 | 10.9% | |
| 地方一般预算收入(亿元) | 1332 | 2250 | 11% | 2648.5 | 14.7% | |
|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34.9 | 38左右 | [3.1个百分点] | 40.2 | [5.3个百分点] | |
| 城镇化率(%) | 44.5 | 51.5 | [7个百分点] | 51.33 | [6.83个百分点] | |
|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3.9 | 94 | [0.1个百分点] | 95.9 | [2个百分点] | |
|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 87 | 90 | [3个百分点] | 90.5 | [3.5个百分点] | |
|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全省生产总值比重(%) | 0.76 | 1.6 | [0.84个百分点] | 1.14 | [0.38个百分点] | |
|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 0.4 | 0.77 | 14% | 1.65 | 33% | |
| 耕地保有量(万公顷) | 655 | 642 | -0.3% | -- | -- | |
|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 | | [27] | | [36.8] | |
| 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 | 0.65 | 0.67 | [0.02] | 0.67 | [0.02] | |
|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 2.6 | ≥5.0 | [≥2.4个百分点] | 5 | [2.4个百分点] | |
| 单位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 | [17] | | [25] | |
| 单位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 -- | [18] | | [23.23] | |
| 主要污染物 排放减少 (%) | 化学需氧量 | | [9.8] | | [15.05] | |
| | 二氧化硫 | | [12.7] | | [22.91] | |
| | 氨氮 | | [12.7] | | [16.23] | |
| | 氮氧化物 | | [13.9] | | [21.14] | |
| 森林增长 | 森林覆盖率(%) | 26 | 31 | [5个百分点] | 31 | [5个百分点] |
| | 森林蓄积量(亿立方米) | 1.2 | 1.4 | 3.1% | 1.44 | 3.7% |
|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86 | ≤4.5 | ≤4.5 | 3.6 | <4.5 | |
|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 67 | [335] | 平均每年 | [361.2] | 平均每年 | |

| 专栏1 “十二五”规划主要指标实现情况 | | | | | |
|----------------------|---------|--------|---------------|--------|---------|
| 指 标 | 2010 年 | 规划目标 | | 实现情况 | |
| | | 2015 年 | 年均增长 | 2015 年 | 年均增长 |
| | | | 67 | | 72.2 |
| 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万人) | 988.4 | 1280 | 5.5% | 1320.5 | 6.0% |
| 城乡三项基本医疗保险参保 率(%) | 91.8 | 95 | [3.2个百 分点] | 95以上 | -- |
|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万 套) | 16.3 | -- | [127.6] | -- | [129.6] |
| 全省总人口(万人) | 7193.60 | <7460 | <7.13% | 7424.9 | 6.35% |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 16263.4 | 24344 | 8.5% | 26558 | 10.3% |
|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元) | 5958 | 8285 | 8.5% | 10952 | 12.9% |

注：带[]内为5年累计数；居民人均收入按原口径计算。

二、“十三五”时期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十三五”时期，从国际看，和平与发展仍是当今时代主题。世界经济在曲折中复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蓄势待发，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孕育着新的发展空间和机会。同时，国际和区域经贸规则主导权争夺加剧，发达国家加快实施再工业化和“制造业回归”步伐，新兴经济体开始依靠资源、劳动力等优势吸纳低端制造业，低成本竞争和先进技术竞争将日趋激烈。

从国内看，我国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呈现速度变化、结构优化、动力转换三大特点，增长速度从高速转向中高速，发展方式从规模速度型转向质量效率型，经济结构调整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举，发展动力从主要依靠资源和低成本劳动力等要素投入转向创新驱动。虽然面临着诸多矛盾叠加、风险隐患增多的严峻挑战，但经济稳定发展的基本面没有变，具有巨大的韧性、潜力和回旋余地，发展前景仍然广阔。

从省内看，“十三五”时期是我省重大战略机遇叠加期，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和推动的京津冀协同发展，第一次把河北全域纳入国家战略，为我们提供了难得的历史机遇。中央关于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战略部署，使京津冀城市群成为带动全国发展的主要空间载体，吸引了全国乃至世界的目光，为我省加快转型、加快发展注入了前所未有的动力和活力，为

我省扩大对外开放、聚集国内外先进要素搭建了更高更大的平台，为我省闯过改革深水区、解决深层次矛盾问题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必将在缩小我省与京津发展落差、优化经济结构、改善生态环境、改变城乡面貌、提升人民生活水平等方面，带来全方位历史性的变化，使我们有信心有条件扭转东部区位、中部水平的发展状态，实现跨越赶超。国务院批复实施《环渤海地区合作发展纲要》，为我省在更大区域参与生产力布局调整和产业链重构，加快沿海地区率先发展提供了重要机遇。北京携手张家口成功获得冬奥会举办权，为促进我省区域协调发展，培育壮大冰雪产业等新兴产业，提高河北知名度、美誉度、开放度提供了重要机遇。国家实施“一带一路”战略，为我省打通开放新通道，打造国际产能合作新样板，实现新一轮高水平对外开放提供了重要机遇。国家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特别是实施“中国制造2025”“互联网+”行动计划，为我省加快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促进新产业新业态加速成长提供了重要机遇。国家“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的系列政策措施，为河北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供了有利条件。中央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大力倡导“三严三实”，为我省优化政治生态提供了重要机遇。

与此同时，要清醒认识到，未来五年征程中，我省经济社会发展还面临着许多矛盾和挑战，主要表现在：一是发展的质量效益不高，新旧动能转换不快，产能过剩等结构性矛盾突出，科技创新能力不强，全社会研发投入不足，财政收支矛盾加剧，部分市县地方债务存在风险，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转型升级尤为迫切。二是资源环境约束日益凸显，大气、水污染问题突出，污染治理和生态修复还需付出极大努力。三是改革开放相对滞后，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尚未充分发挥，对外开放总体水平不高，城市经济、沿海经济、县域经济仍是明显短板，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亟待破解。四是保障和改善民生任务艰巨，城乡居民收入水平不高，310万农村人口尚未脱贫，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不充分，就业社保、教育医疗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解决得还不够好。五是政府职能转变还存在越位、错位、缺位的问题，法治政府建设仍需进一步加强，一些地方和部门服务意识不强、行政效能不高、工作落实不到位，部分工作人员素质能力与经济发展新常态的要求还不相适应，消极腐败现象依然存在，惯性思维、路径依赖、传统办法的束缚严重。我们必须用新的发展理念、改革创新的办法、务实管用的举措，有效加以解决。

综合分析，“十三五”时期，是河北发展历史上重大机遇最为集中的时期、是河北各种优势和潜力最能得到有效释放的时期、是河北破解难题补齐短板最为紧要 and 关键的时期、是

河北推进结构性调整又好又快发展最为宝贵和有利的时期。机遇承载使命，挑战考验担当。只要我们发挥优势，抢抓机遇，积极作为，迎难而上，就一定能够开创经济强省、美丽河北建设的新局面，就一定能够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性胜利。

第二章 新的发展蓝图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加快形成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体制机制和发展方式，按照省委八届十二次全会的部署，高举发展、团结、奋斗的旗帜，坚守发展、生态和民生三条底线，把握协同发展、转型升级、又好又快的工作主基调，坚持稳中求进，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着力在结构性改革上取得突破，重点推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经济强省、美丽河北，为谱写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河北篇章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二、指导原则

——必须坚持协同发展。把京津冀协同发展贯穿到各个领域各项工作，立足功能定位，统筹谋划布局，落实重点任务，在主动服务京津、接轨京津中促进河北加快发展。

——必须加快转型升级。坚持科学发展，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定不移地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变中求新、变中求进、变中突破，推动经济保持中高速，产业迈向中高端。

——必须坚持又好又快。科学把握转方式、守底线、补短板、防风险的平衡点，找准稳增长、调结构、治污染、惠民生的结合点，打好发展翻身仗，努力走出一条质量更高、效益更好、结构更优、更可持续的发展新路。

——必须深化改革开放。着力破除制约发展的思想障碍和制度藩篱，以更大的决心和勇气突破重点领域改革，以改革创新激发市场活力，面向京津、面向全国、面向世界，全方位扩大对外开放。

——必须强化法治保障。扎实推进法治河北建设，推动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维护稳定的能力，加快建设法治经济和法治社会，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

——必须切实改善民生。尊重人民主体地位，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障人民各项权益，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必须加强党的领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加强和改善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领导，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激发干部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形成“树正气、讲团结、聚合力、促转型”的浓厚氛围。

三、发展目标

在提高发展平衡性、包容性、可持续性的基础上，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速度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发展迈入中高端，质量效益提升幅度高于周边地区；环境治理大见效，空气质量改善程度明显高于以往；生产总值比 2010 年翻一番以上，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2010 年翻一番以上；到 2020 年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综合实力跨上新台阶。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全省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7% 左右，到 2020 年突破 4 万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 8% 以上，到 2020 年力争达到 4000 亿元，基础设施支撑能力显著增强。

——协同发展取得新进展。承接非首都功能疏解取得重大成效，区域一体化交通网络基本形成，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有效改善，产业联动发展实现重要突破，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取得积极成效，与京津发展差距缩小，建设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产业转型升级试验区、新型城镇化与城乡统筹示范区、京津冀生态环境支撑区取得重大进展。

——转型升级实现新突破。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明显提高，产业迈向中高端水平，钢铁、水泥、玻璃等行业过剩产能化解任务全面完成，新增长点形成规模，消费对经济增长贡献明显加大，农业现代化取得明显进展，服务业主导作用明显增强，战略性新兴产业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20%以上。

——新型城镇化迈出新步伐。城镇化进程进一步加快，城镇体系更趋合理，城镇功能和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城乡发展一体化水平显著提高，具备条件的农村全部建成美丽乡村，全省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0%左右，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45%左右。

——改革开放开创新局面。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决定性成果，改革红利充分释放，参与国际经济合作竞争的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升，基本构建起开放型经济体系。

——人民生活得到新改善。居民收入增长高于经济增长，就业持续增加，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公共服务水平稳步提高，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人民群众生活质量、健康水平、居住环境明显提升。

——社会文明达到新水平。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公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法治素质明显提高，人民民主更加健全，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建成，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完善，社会更加和谐稳定。

——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污染治理和生态修复实现重大突破，空气质量明显好转，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绿色、低碳水平上升，污染严重的城市力争退出全国空气质量后 10 位，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35%，天蓝、地绿、水清、村美的美丽河北基本展现。

四、完善发展理念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必须把创新摆在全省发展大局的核心位置，深入实施科教兴冀和人才强省战略，系统推进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的全面创新，让创新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源头活水。转型是河北经济建设的主攻方向，必须打破传统发展路径依赖，强化质量效益导向，全面提升发展层次和水平。协调是持续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必须牢牢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正确处理发展中的重大关系，不断增强发展的整体性。绿色是永续发展的必要条件和人民对美好生活追求的重要体现，必须注重人与自然和谐，坚定走生产

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守住发展和生态底线。开放是河北繁荣发展的必由之路，必须内外联动，坚持内外需并重、进出口并重、引资和引技引智并重、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共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必须围绕实现社会公平正义，作出更有效的制度安排，使全省人民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破解发展难题、厚植发展优势，必须牢固树立并切实贯彻创新、转型、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这是关系发展全局的一场深刻变革，我们要坚持把新的发展理念贯彻到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各环节，以发展理念创新引领发展方式转变，以发展方式转变促进质量效益提升，把全省发展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五、培育发展新动力

主动认识适应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注重从供给侧和需求侧协同发力推动结构性改革，释放新需求，创造新供给，形成消费与投资良性互动、内需与外需协调发力、需求升级与产业升级协调共进的经济增长新动能。

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劳动力、资本、土地、技术、管理等要素配置，扩大有效供给，提高供给结构适应性和灵活性，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坚持稳中求进、把握好力度和节奏，抓住关键点，着力落实“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通过精准施策，主动减量，把分类处置“僵尸企业”作为化解过剩产能的“牛鼻子”，通过兼并重组、债务重组、破产清算等方式，实现市场出清，消化房地产库存。优化存量，加大技改投入，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增强传统优势产业竞争力，适应新需求、满足新需求。引导增量，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推动产业迈向中高端。调整布局，按照功能定位，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构建“东重、中轻、西绿”的产业发展格局。释放活力，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营造宽松的营商环境，激发创新创业活力，推动新产业、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蓬勃发展，加快发展动力转换，实现由低水平供需平衡向高水平供需平衡跃升。

调整需求结构，促进供给与需求有效对接，形成对经济发展稳定而持久的拉动力。发挥好投资对稳增长、调结构的关键作用，着力优化投资结构，增加有效投资，提高投资效率，把方向和重点聚焦到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新型城镇化、生态环保和农村等我省发展的短板上来；着力激活投资主体，以优化环境吸引外资和省外资金，以PPP等方式创新投

资模式，使更多的社会资本投向“不出现重复建设、不增加过剩产能、不产生挤出效应”的领域；着力夯实投资载体，每年滚动实施一批重大项目，形成建成投产一批、开工建设一批、前期推进一批、谋划储备一批的良性循环。增强消费拉动经济的基础作用，在增强居民消费能力的基础上，实施重大消费工程，完善消费政策，优化消费环境，着力发挥新消费引领作用，扩大文化旅游、健康养老、电子信息、节能环保等领域产品供给，培育服务、信息、绿色、时尚、品质、农村等消费新热点与新模式，推动消费升级，稳定住房、汽车等大宗商品消费；着力吸引域外消费，打造京津冀休闲度假基地、养生养老基地、生态体验基地，吸引省外特别是京津中高收入群体来我省消费。发挥出口对增长的促进作用，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实施优进优出战略，加快培育以技术、标准、品牌、质量、服务为核心的对外经济新优势，落实和完善鼓励出口的政策措施，千方百计扩大出口；大力引进来，积极“走出去”，加强国际产能合作，推动一批互惠互利、标志性的重大项目尽快落地，通过外需拉动我省经济增长。

| 专栏2 河北省“十三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 | | | |
|---|----------------|----------------|----------------|----------|
| 指 标 | 2015年 | 2020年 | 年均增速 [累计] | 指标 属性 |
| 经济发展（6项） | | | | |
| (1) 全省生产总值（GDP）（亿元） 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亿元） | 29806 11245 | 41800 15000 | 7%左右 6%左右 | 预期 性 |
| (2) 人均生产总值（元） | 40255 | 53500 | 6%左右 | 预期 性 |
| (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 2648.5 | 4000 | 8%以上 | 预期 性 |
| (4)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 7.07 | 10 | 7.2% | 预期 性 |
| (5) 城镇化率 |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51.33 | 60左右 [8.67] | 预期 性 |
| |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 36.34 | 45左右 [8.66] | |
| (6)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40.2 | 45 | [4.8] | 预期 性 |
| 创新驱动（4项） | | | | |
| (7)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 | 1.14 | 2.5 | [1.36] | 预期 性 |
| (8)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 1.65 | 3.0 | [1.35] | 预期 性 |
| (9) 科技进步贡献率（%） | 46 | 55 | [9] | 预期 |

| 专栏2 河北省“十三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 | | | | |
|--------------------------|--------------|--------|-----------|--------------|----------|
| 指 标 | | 2015年 | 2020年 | 年均增速 [累计] | 指标 属性 |
| | | | | | 性 |
| (10) 互联网普及率 | 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 | 55.8 | 70 | [14.2] | 预期 性 |
| | 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 | 50.2 | 85 | [34.8] | |
| 民生福祉(8项) | | | | | |
| (11)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万元) | | 1.8 | 2.7 | 9% | 预期 性 |
| 其中:城镇居民(万元) | | 2.6 | 4 | 9% | |
| 农村居民(万元) | | 1.1 | 1.7 | 9% | |
| (12)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 | 10.2 | 10.8 | [0.6] | 约束 性 |
| (13)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 | -- | -- | [375] | 预期 性 |
| (14) 农村贫困人口脱贫(万人) | | -- | -- | [310] | 约束 性 |
| (15)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 | 1320.5 | 1600 | 3.9% | 约束 性 |
| (16)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 | 3440 | 3490 | 0.3% | 预期 性 |
| (17) 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万套) | | -- | -- | [75] | 约束 性 |
| (18) 人均预期寿命(岁) | | 75.97 | 76.97 | [1] | 预期 性 |
| 资源环境(11项) | | | | | |
| (19) 耕地保有量(万亩) | | -- | > 9078 | -- | 约束 性 |
| (20)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万亩) | | -- | -- | [<250] | 约束 性 |
| (21) 万元GDP用水量(立方米) | | 63 | 47 | [-25%] | 约束 性 |
| (22) 地下水压采能力(亿立方米) | | 16.2 | 51 | [34.8] | 约束 性 |
| (23) 单位GDP能源消耗降低(%) | | -- | -- | 达到国家要 求 | 约束 性 |
| (24)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 | 5 | 10 | [5] | 约束 性 |
| (25)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 | -- | 达到国家要 求 | 约束 性 |
| (26) 森林发展 | 森林覆盖率(%) | 31 | 35 | [4] | 约束 性 |
| | 森林蓄积量(亿立方米) | 1.44 | 1.71 | 3.5% | |
| (27) 空气质量 | 地级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 | 52 | 71 | [19] | 约束 |

| 专栏 2 河北省“十三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 | | | | |
|---------------------------|---|-------|-------|--------------|----------|
| 指 标 | | 2015年 | 2020年 | 年均增速 [累计] | 指标 属性 |
| | 数比率 (%) | | | | 性 |
| | 地级城市细颗粒物 (PM _{2.5}) 浓度下降 (%) | -- | -- | 达到国家要 求 | |
| (28) 地表水质量 | 达到或好于III类水体比例 (%) | -- | -- | 达到国家要 求 | 约束 性 |
| | 劣V类水体比例 (%) | | | | |
| (29) 主要污染物排放 总量减少 (%) | 化学需氧量 | -- | -- | 达到国家要 求 | 约束 性 |
| | 氨氮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注：①GDP、人均GDP、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速按可比价计算；绝对数按2015年不变价计算。
②[]内为5年累计数。

第二篇 坚持创新发展，加快经济发展动力转换

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京津冀协同创新引领协同发展，抓好政策激励、金融支持、人才支撑、知识产权保护四个关键，着力推进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激活创新主体，夯实创新载体，聚集创新资源，优化创新生态，让创新活力竞相迸发，让创新价值充分体现，让创新成为发展的主动力，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动局面，努力建设创新型河北。

第三章 全面增强创新能力

发挥科技创新在全面创新中的引领作用，聚焦重点领域、重点区域，做多做强创新主体，夯实人才支撑，增强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度。

一、培育发展创新主体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和主导作用，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和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政策，引导各种创新资源向企业聚集，加快培育创新型企业、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

打造一批行业旗舰式创新型领军企业。以百家领军企业为重点，发挥其在优势产业中的创新引领作用，支持其加大研发投入，建立院士工作站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面向全国乃至全球布局创新、延揽人才，重视原始创新，强化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支持钢铁、装备、建材、医药、化工、食品等行业龙头企业通过资产重组、资源整合和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途径实现强强联合，聚合创新资源，提升创新水平，发展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

培育壮大科技型中小企业。发挥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生力军作用，积极发展众创空间和科技企业孵化器，完善中小企业创新服务体系，提升中小企业创业辅导基地服务功能，实施苗圃、雏鹰、科技小巨人和新三板上市四大工程，搭建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的成长阶梯，强化差异化服务，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裂变式增长。支持大学生和科技人员创办一批中小型科技服务企业。到 2020 年，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 8 万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3500 家，打造形成环京津、沿渤海、聚省会等一批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密集区。

加强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工程研究机构建设，积极争取国家大型基础设施落地，大幅提升产业技术创新能力。推进新型产业（技术）研究院、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协同创新组织建设，提升省属科研院所创新服务能力，支持社会力量创办科技研发服务机构。加强军民融合创新，探索军民共建共管创新基地，推动军民创新要素双向流动、渗透兼容，形成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

推进开放创新，扩大科技创新国际合作，共同建设科技合作平台和研发机构，培育一批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国际联合研发中心，推动主导产业技术需求与海外科技资源对接，促成更多全球先进技术到河北转化并实现产业化。

二、积极推动重点领域技术创新

聚焦全省产业转型升级的重大需求，抓住经济竞争力提升的核心关键，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配置资源链，整合创新资源，加大创新投入，多点起步、重点推进、全面铺开，探索“科技创新—产品或服务—新企业、新业态—新产业—转型升级”创新驱动模式，实施一批重大科技专项，着力在高新技术孵化和产业化、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壮大、县域特色经济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破解资源环境矛盾等方面实现新突破。

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以技术的群体性突破支撑引领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增强经济社会发展的信息化基础。围绕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发展智能绿色制造技术，推动制造业向中高端迈进。围绕能源清洁利用，发展安全清洁高效的现代能源技术，推动能源供给与消费革命。围绕农业现代化，发展生态绿色高效安全的现代农业技术，建设环首都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带，促进农业提质增效。围绕县域经济提升，支持特色产业共性关键技术协同研发，推动优势产业集群创新。围绕现代服务业发展，推广互联网、大数据等先进技术，创新服务业态。围绕破解资源环境矛盾，加强工业废弃物、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等资源综合利用和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等关键技术研发攻关，提高污染治理水平。围绕城镇化、人口健康、公共服务及可持续发展的瓶颈制约，探索系统性技术解决方案，促进民生改善。

三、大力培养和聚集创新创业人才

实施重点人才工程，完善重点人才项目支撑体系，围绕我省发展的战略需求，创新人才培养方法和模式。深入实施“巨人计划”、“科技英才‘双百双千’推进工程”、“燕赵学者计划”和“三三三人才工程”等高层次人才培养计划，培养造就一批创新创业团队。实施青年拔尖人才开发计划、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计划，培育一批科技领军人才后备力量，加快建立服务创新驱动发展的科技智库。实施“百人计划”等省高端人才引进计划，重点引进产业升级和学科发展急需的海外高层次人才和工作团队，放宽在冀工作的外国专家取得永久居留证的条件。完善吸引国内外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到我省工作的激励机制，对带技术、带成果、带项目在我省实施科技成果转化的国内外高层次领军人才及其创新创业团队，符合条件的优先纳入我省重点人才工程，给予项目资金支持。发挥企业引才引智主体作用，企业引进高层次人才的购房补贴、安家费和科研启动经费，允许在缴纳企业所得税前扣除。建立职业经理人制度，加强管理人才培养，造就一支高素质的企业家队伍。培养高技能人才，造就一批知识型、技术型、创新型的高素质职工，全面提高劳动者素质，加快人口红利向人力资本红利的转变。推进人才管理体制变革，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人才需求预测和调整机制，推行紧缺专门人才动态目录制度，完善人才分类评价机制，破除人才流动的体制机制障碍，完善创新人才薪酬、岗位管理制度和社保关系转移接续政策，健全创新人才信息发布制度，鼓励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各方面之间人才合理流动，激发各类人才创新创业活力。

四、建设改革创新试验区

以建设石保廊国家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区、京南科技成果转化试验区、环京津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带和农业科技园区等载体为重点，创新体制机制，吸引京津科技成果在河北落地生根，着力打造引领河北创新发展的战略高地。推进新兴产业聚集发展，壮大石家庄生物医药、保定新能源与智能电网、廊坊信息产业等国家级产业基地规模，加快石家庄、廊坊高技术服务业基地和石家庄、保定国家高新区科技服务业试点建设；在有条件的优势企业、科研院所、重点园区打造一批网络化协同制造服务平台，在石保廊地区率先形成数字化研发设计、智能化制造、大规模个性化定制和服务型制造等有机结合的产业生态体系；加快人才吸引、金融创新、技术交易等方面的平台建设，不断提升石保廊对创新资源要素的吸引和集合能力。以毗邻北京 14 个县（市、区）为核心区，依托农业科技园区，建设首都农业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首选地，形成一批农业高科技产业聚集区。积极争取国家重大改革举措和政策先行先试，在科技管理、知识产权保护与应用、科技成果转化承接、创新能力提升等方面的改革取得重大突破，加快形成有利于创新的体制机制，打造科技支撑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标志性平台。

专栏 3 创新创业重点工程

1. 重大科技创新专项。实施大数据应用、生物医药和健康服务、高端装备制造、高性能新材料、新能源与节能环保、现代农业创新六大专项。

2. 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组建工程。以英利为依托的新能源应急产业创新联盟、以沙河玻璃研究院为依托的玻璃产业创新联盟、以承德固废研究院为依托的尾矿资源综合利用创新联盟、以保定汽车制造基地为依托的汽车产业创新联盟、以曹妃甸精品钢铁基地为依托的钢铁产业创新联盟、以邢台晶龙为依托的单晶硅产业创新联盟、以石家庄和安国中药为依托的医药产业创新联盟、以保定标正和河北汉智为依托的数控机床产业创新联盟、以中电科五十四所为依托的卫星导航产业创新联盟、以中电科十三所为依托的电子信息产业创新联盟等 10 个重点产业创新联盟。

3. 人才培养与引进工程。新建 100 家院士工作站、11 家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园、50 所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50 个技能大师工作室，培养 50 万名急需紧缺高技能人才，引进 100 名国外高端专家人才，引进 1000 名科技型创新英才，实施外专引智共建蓝天计划，推进新型城镇化引智计划，京津冀协同发展、农业、民生引智计划，引进和培养 200 名左右创新创业领军人才，打造 200 个左右创新创业团队。

第四章 打造协同创新共同体

立足京津冀三地创新功能定位，以推动科技创新为核心，强化协同创新支撑，完善区域创新体系，吸引京津创新资源，积极推动科技园区、创新基地、技术市场、转化基金、创新联盟共建共享，为建设创新型河北提供有力支撑。

一、强化协同创新支撑

协作共建科技创新园区，吸引和利用京津高端创新资源，鼓励各地加强与京津知名产业园区、企业总部、科研院所校的合作，采取一区多园、总部一孵化基地、整体托管、创新链合作等模式，合作共建产业园区和科技成果孵化基地。

联合打造区域创新联盟，围绕全省产业发展需求，鼓励我省优势企业联合京津企业、行业协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共同组建若干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推动建立京津冀知识产权保护合作联盟，共建区域知识产权保护协作网、专利信息平台和知识产权专家库，交叉许可和共享知识产权。

协同突破关键共性技术，围绕产业升级、污染防治、节能减排、水资源等领域，与京津开展关键共性技术协同攻关和应用研究，共同承担国家重大科研项目，共建科技研发中心，形成一批具有国际国内领先水平的标志性成果。

二、完善区域创新体系

培育技术创新主体，依托我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积极引进京津科技企业和研发机构，设立成果转化企业和分支机构；加强与京津企业总部和研发机构合作，组建集研发与产业化为一体、企业化运作的科技创新平台。

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按照“共建共享、互联互通”的原则，推进京津冀技术市场一体化建设，加快构建“线上线下结合、标准统一、服务规范”的技术交易市场网络，加快京津冀技术转移协同创新联盟、京津冀技术交易河北中心、石家庄科技大市场、承德河北大数据交易中心和唐山科技中心等建设，做强一批专业化、社会化、市场化的技术转移机构，培育壮大技术经纪人队伍，为科技成果转化提供集成服务。

三、用足用好京津创新资源

推进创新平台合作，围绕我省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需求，采取企业主导、院校协作、多元投资等模式，与京津联合建立一批高水平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科技企业孵化器和检验检测机构。加强与北京交通大学合作，打造“轨道交通综合试验基地”和“北京交通大学轨道交通海滨综合研发实验基地”。

引进用好京津人才智力，加强区域专业技术人才制度衔接，搭建专业技术人才信息共享平台，健全跨区域人才流动机制，实施科技英才“双百双千”推进工程，开展京津冀创业导师河北行行动计划，支持京津高校在我省建立高技能人才实训基地，吸引京津高端人才和团队到河北创新创业。

促进科技资源共享，建立京津冀科技创新资源共享网络，推动京津重点实验室、大型科研仪器设备、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重大科学工程等向我省开放，推动三地科技文献、科技成果和专利信息、科技专家等基础性信息资源联网共享。

第五章 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坚持改革推动，放宽政策、放开市场、放活主体，建设创客新城、创新园区、众创空间，完善创新创业服务体系和政策支撑体系，激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热情与活力，以创业带动就业、创新促进发展。

一、壮大创新创业平台

高标准规划建设创客新城。综合考虑区位、交通、产业、资源环境承载力等基础条件，选择一个具备条件的区域，高起点、高标准规划集技术转移交易、成果孵化转化、产城融合、生态宜居的新城。强化人才、产业、投融资等政策支持，集中打造一批高水平的创新创业载体，积极吸纳和集聚京津及全国创新创业人才，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着力构建创业—孵化—加速发展—上市的全创业链条，带动河北科技创新能力和产业素质整体提升，打造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重要承载地和京津冀重要的创新创业高地。

积极发展创新驱动型园区。实施高新区提档升级工程，发挥国家级园区创新主力军作用，聚集高端创新要素，强化“大孵化”功能，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提高产业技术创新能力。支持冀南新区等符合条件的省级高新技术园区升格为国家级高新技术开发区。推动省市级园区

创新发展，完善研发、中试、检验检测、标准化、信息服务等公共服务平台，发挥“集群创新”效应，引导科技型中小企业向园区聚集，实现“扎堆”发展，打造一批创新型产业集群。鼓励各级各类园区建设科技孵化器、标准化厂房等，为个人和团队创新创业、中小微企业发展搭建基础平台。到 2020 年，省级以上高新区达 35 家，省级以上农业科技园区达 100 家，争取每个省级以上园区至少建设一个 2 万平方米以上孵化器或 10 万平方米以上的标准化厂房。

大力发展众创空间。加快石家庄、唐山、保定、廊坊等创新型城市建设，培育建设一批创新型县（区、市），有效利用各级各类经济开发区、高新区、科技园和高校、科研院所的有利条件，盘活利用政策工具、仪器设备、闲置厂房、公共文化设施等资源，着力发挥政策集成效应，降低创业成本和门槛，为创业者提供良好的工作空间、网络空间、社交空间和资源共享空间。鼓励支持京津众创空间在我省设立分支机构。鼓励行业领军企业、特色产业龙头企业，围绕自身创新需求和产业链上下游配套，创建各类特色鲜明、需求指向明确的众创空间和创新创业社区。到 2020 年省级以上众创空间达到 300 家以上。

二、完善创新创业服务

提高创新创业公共服务水平。培育优势科技服务机构，打造高端检验检测服务平台，形成一批科技服务产业集群，发展新型科技服务业态。建立省内科技成果信息公开系统，完善河北省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加强科技信息资源整合，应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技术，为创新创业主体提供高效便捷的科技信息服务。依托互联网组织开展各类公益讲坛、创业论坛、创业培训等活动，丰富创业服务形式和内容。建立健全创业辅导制度，组建京津冀创业导师团，培育一批专业创业导师，开展创业导师河北行、创业大讲堂、创业嘉年华、创业训练营等活动。组织开展“发现河北双创之星”等各类创新创业大赛，大力培育创新精神和创客文化，着力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文化氛围。

鼓励发展创新创业社会化服务。深化与大型互联网企业和基础电信企业的合作，鼓励其发挥产业整合和技术优势，向小微企业和创业团队开放平台入口、计算、存贮和数据资源，提供经营管理和市场营销等方面服务。加强对各类天使投资、创业投资的资金引导，鼓励国有资本参与创业投资基金、产业投资基金等市场化基金运作，为创新创业提供风险投资。

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和市场价格评估体系。推动知识产权强企建设，创新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与产品，建设优质高效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到 2020 年，全省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年均增长 13%以上，达到 3 件。

三、健全创新创业体制机制

创新行政审批和市场监管机制，全面清理调整与创新创业相关的行政审批事项，并将保留事项向社会公布；提高工商登记便利化水平，推行电子营业执照；建立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和社会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实行“双随机”抽查、“互联网+”监管等模式；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和不合规收费，降低创新创业成本。

加大财政科技投入，激励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大幅提高研发经费占生产总值比重。创新财政投入方式，技术创新等非公共科技活动专项资金，通过风险补偿、后补助、创投引导等方式，支持技术创新活动。扩大高校和科研院所自主权，赋予创新领军人才更大财物支配权、技术路线决策权。实行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提高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分享比例。

推动科技与金融深度融合，大力发展科技成果转化基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和天使基金，加快培育科技金融服务中心，建立政府+银行+保险合作机制；帮助创业企业利用中小企业增信集合债等债券创新品种融资，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上市融资。健全支持新兴产业服务平台普惠性政策，强化创业扶持，促进创业便利化，汇聚经济发展新动能。

完善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探索“市场出题、政府立题、企业担题、协同破题”的技术创新组织模式，积极推广众包、众筹、众服、众创以及用户参与设计、云设计等新型研发组织模式。建立我省创新券制度，支持中小微企业和创业团队创业创新。加快构建京津冀“科技服务云”，并推动建立京津冀区域统筹使用的创新券制度。

第三篇 坚持转型发展，建设产业转型升级试验区

围绕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建设全国产业转型升级试验区和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以实施“中国制造 2025”和“互联网+”行动计划为引领，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重点，以京津冀产业布局调整和产业链重构为契机，抓好“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各项工作，深入实施工业强省战略，推动产业向中高端迈进，加快形成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共同主导、传统产业与新兴产业双轮驱动的发展格局。

第六章 着力推动工业转型升级

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以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为主线，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不断提升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绿色化水平，推动工业在中高速增长中向中高端迈进，打造全国新型工业化重要基地、华北现代制造业基地、绿色发展先行区，实现由河北制造向河北智造、河北创造的跨越，打造制造强省。

一、改造提升传统产业

明确转型升级路径。强化倒逼机制淘汰一批，落实重点区域重点行业特别排放限值，根据产业政策，提高能耗、污染物排放标准，实行差别电价水价、要素激励等政策，综合运用市场、经济、法治、行政手段，倒逼不达标产能退出市场，加快淘汰一批落后产能、技术工艺和生产设备，积极化解过剩产能，钢铁、水泥、玻璃产能分别控制在 2 亿吨、2 亿吨、2 亿重量箱左右。加大技改力度提升一批，启动新一轮技术改造，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制定“互联网+制造业”、“互联网+产业集群”路线图，实施千项新产品开发、千项名牌产品培育“双千工程”，建设一批国家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引领河北产业向中高端迈进。推动企业重组整合一批，支持企业间开展战略合作和兼并重组，加快组织架构变革和流程再造，推进钢铁等重点行业企业整合重组，壮大拥有自主品牌和核心竞争力的优势企业集团；推动传统产业横向融合发展，通过资源、资本、技术等要素跨界跨区域集约化配置，积极发展众包设计、云制造等新型制造模式和产业组织方式，促进个性化定制、柔性化生产和社会化物流，培育催生新产业、新业态。向沿海、园区和海外转移一批，完善税收和经济总量分享、环境容量分担等“飞地”政策，推动钢铁、石化、高端装备制造等重化工业向曹妃甸区、渤海新区转移；完善园区配套服务功能，强化园区规划环评，强力推进企业进区入园；加大“退二进三”力度，把不适合在城市建成区发展的钢铁、化工、电力、医药等企业迁出城区；

积极开展国际产能合作，推动优势产能走出去。鼓励关停企业二次创业，转型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

明确产业发展重点。装备制造业以高端化、智能化、链式化、服务化为主攻方向，重点发展交通运输装备、能源装备、工程及专用装备、基础零部件四大产业链，实现由零部件加工配套为主向成套整机带动、设备制造商向制造服务商、规模扩张向创新发展转型，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25%，成为全省第一主导产业。钢铁行业以装备大型化、生产智能化、产品高端化、服务信息化为主攻方向，有序化解过剩产能，推动企业联合重组和搬迁改造，优化区域布局和行业结构，加速技术和产品升级，推进节能减排和绿色发展，显著增强河北钢铁国际竞争力。石油和化学工业以基地化、精细化、绿色化、循环化为主攻方向，做大炼油规模并向精细高端延伸产业链条，提升煤化、盐化、化工新材料、高端精细化学品的发展水平，精细化率达到 60%左右，成为河北经济发展的战略支撑。食品行业以突出特色、集约集聚、精深加工、品牌塑造、质量安全为主攻方向，重点发展粮油加工、方便食品、肉制品、乳制品、酒类及饮料五大产业，食品工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 10%以上。建材行业以布局优化、产品新型、绿色低碳为主攻方向，重点发展水泥基制品、玻璃深加工、新型建材等产业，新型建材在全省新（改、扩）建建筑工程平均使用率达到 80%。纺织服装行业以高端化、品牌化、特色化为主攻方向，做优做强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高端纺织品、自主品牌服装三大产业链，终端产品产值比重达到 45%以上。

专栏 4 传统优势产业改造搬迁升级重大工程

1. 装备制造。长城汽车新 50 万辆整车及零部件、北京现代沧州工厂、吉利集团沃尔沃整车及发动机、中航长征中重卡生产基地、沧州经济开发区汽车配件产业园、邯郸宗申集团大型高端农机产品、邯郸中韩凯特拖拉机产业园、北汽集团（华北）微车产业基地、北汽福田重卡汽车生产基地和承德汽车发动机生产基地、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安汽车零部件、张煤机公司煤机装备产业园二期、中国（衡水）交通装备制造基地、衡水瑞丰发动机产业园、哈电（秦皇岛）扩建项目、中铁山桥产业园二期项目、中信戴卡汽车铝车身板项目、际华公司产业园项目、河北红星新能源汽车生产基地。

2. 冶金。河钢集团石钢环保搬迁产品升级改造、首钢京唐钢铁二期工程、唐山渤海钢铁有限公司联合重组暨城市钢厂搬迁改造、承德钒钛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基地、武安围城钢铁退城进园、中铝集团沧州氧化铝生产基地。

3. 化工。中石化曹妃甸千万吨级炼油、中石化油华北石化千万吨级炼油、任丘玖瑞化工有限公司 PX、北控水务集团曹妃甸海水淡化进京制输水、河北浅海集团 1500 万吨炼油 200 万吨 PX 炼化一体化、阳煤集团乙二醇-芳烃-聚酯、开滦集团开滦海港新材料基地、中海油中捷石化炼油

质量升级改造、渤海新区康乃尔 80 万吨 MDI、石家庄双联化工搬迁改造、张家口盛华循环经济氯碱及氟化工基地二期、河北海伟石化新材料、冀衡 6 万吨对硝基氯苯、邢台旭阳园区循环化改造、东华能源页岩气新材料产业园。

4. 轻工食品。中国品牌家具创新基地、衡水工业新区服装产业园、衡水工业新区现代食品产业园、隆尧东方食品城、鹿泉绿岛火炬开发区、邯郸广平绿色食品园区、承德栗源食品工业园、平乡自行车园区、芦台自行车和小五金制品、肃宁裘皮服装生产加工基地、新乐食品工业园。

5. 建材。承德中石建材绿色能源建材建筑一体化、河北正一建材尾矿烧结砌块。

二、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瞄准市场消费需求和技术发展前沿，明确发展方向，布局重点领域，实施分类指导，大力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以大数据为重点的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产业，加快打造一批先导产业。培育领军企业，每年滚动推进百项重点项目建设，集中资源扶持技术水平高、带动力强的企业发展壮大，每个市重点引进培育 2—3 家领军企业，打造行业发展局部强势。推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蓬勃发展，重点推进科技创新，形成一批重大创新成果，着力推进科技成果产业化，构建产品群产业群，通过延伸产业链条、拓展规模优势、提升新兴产业集聚发展水平，使新兴产业尽快成为我省经济发展的顶梁柱。

先进装备制造重点推进互联网与制造业的融合，促进设计、研发、制造、服务一体化，打造高铁动车组、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海洋工程装备和航空装备等产业集群。电子信息以延伸链条、强化基础、应用驱动为主攻方向，重点打造大数据、云计算、集成电路、卫星导航及位置服务等产业集群。节能环保产业重点推进节能环保技术装备系列化、规模化发展，打造环境监测装备、烟气治理装备、污水处理设备、大宗固废利用等产业集群。新能源重点提升产品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打造光伏、风电、核电、地热、储能电池、智能电网等产业集群。生物医药加快原料药绿色化、制剂化、高端化和中药标准化，支持骨干企业联合重组，打造生物制药、现代中药、高端医疗器械等产业集群。新材料重点推进产业链高端化发展，打造液晶显示、钒钛制品、碳纤维、高品质特种钢、石墨烯等产业集群。新能源汽车重点发展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做强整车，做精专用车，做专零部件，构建从整车到动力电池、电机、电控、轮毂及总成、充电设施等配套件的优势产业链条。到 2020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力争比 2015 年翻一番以上，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达到 20%以上。

专栏 5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项目

1. 先进装备制造。唐山轨道客车高速动车组、香河智能机器人产业孵化基地、泰华伟业科技公司服务机器人产业化、中航工业华北通用航空产业基地、中国航天空气动力技术研究院无人机产业基地、保定中国航空向阳装备生产基地、威县通用航空产业园、唐山高新区智能机器人产业基地、沧州国际机器人研发生产项目、中车石家庄城轨车辆项目。

2. 电子信息。阿里巴巴北方云基地、中电科电子科学研究院涿水电子科技、润泽科技国际信息云聚核港、承德绿色大数据中心、张北大数据中心、中电科 54 所北斗卫星导航产业集群、中关村正定集成电路产业园、中关村海淀园北戴河生态软件园、人保北方信息中心、富连网电商产业园、固安卫星导航园、白石山中美科技国际创新园、承德中关村互联网文化创意基地、中电承德生态软件园、秦皇岛数据产业基地、中国联通华北（廊坊）基地、中兴电子沧州产业园、保定·中关村创新中心、沙河市清华-心神科技谷信息产业园。

3. 生物产业。安国中药都、北京·沧州渤海新区生物医药产业园、中国现代生物发酵基地、中德医药集群、步长制药集团中药饮片、神威药业医养健康城、衡水工业新区生物医药园、河北（石家庄）高端医药产业园、石药集团新药制剂产业化和抗肿瘤高科技产业园、邯郸晨光生物天然提取物产业基地及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秦皇岛开发区生物医药产业园、固安肽谷生物基地。

4. 新能源。风帆股份储能蓄能、光为绿色新能源 150MW 分布式发电示范、英利新能源产业园、河北建投新能源沽源风电制氢综合示范、国家电网风光储二期、武安新能源产业园、邢台太阳能光伏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明阳集团清洁能源产业基地。

5. 新材料。中核核燃料产业园一期、康得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碳纤维复合材料、张家口新材料科技城、华夏幸福新型复合材料产业园、唐山石墨烯产业园、邯郸中船七一八所极大规模集成电路特种电子气体材料产业基地、航天乐凯新材料产业园、冀枣新材料基地、保定立中 3D 打印新材料产业园。

6. 节能环保。奥润顺达建筑节能技术国际门窗城、定州河北瀛源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华夏幸福固安环保产业园、唐山北京环境卫生工程有限公司环保产业园、邯钢装配式钢结构绿色建筑产业化工程、汉富城开石家庄节能环保产业园、魏县桑德循环经济产业园、晨阳水漆产业园、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节能环保产业园。

7. 新能源汽车。长城新能源汽车、保定长安汽车、邯郸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武安银隆动力电池、石家庄中博汽车、上汽唐山客车、承德比亚迪、御捷车业、宇能充电、红星汽车、张家口星美新能源电动汽车、中国动力邢台新能源汽车产业园。

三、推进制造业智能化服务化

推动云计算、物联网、智能机器人等技术在生产过程中的应用，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及智能化生产线，不断推进智能产品研发和产业化，构建开放共享协作的智能制造产业生态。打造机器人整机及本体、控制器、伺服电机、减速器等关键零部件制造和集成应用专业基地。开展智能化升级示范工程，全面推进企业全产业链智能化改造。支持基础条件好的企业采用

流程制造、离散制造、柔性生产、小批量大规模个性化定制智能制造技术或模式进行改造。建设智能工厂、数字车间。深化信息技术在资源配置、生产经营、节能减排、创新发展、产业协同等方面的综合集成应用。建立和完善两化融合支撑体系,推广企业两化融合管理体系。

围绕提升产品功能和附加值,推进制造业与服务业融合,在装备、电子和消费品等行业,推进个性化设计、在线监测等,在汽车、钢铁、化工、消费品等行业,推进供应链管理、融资租赁和电子商务等,在能源、通信、交通等装备制造企业,推进总集成总承包以及全生命周期运营服务。积极发展众包设计、云制造等新型制造模式和产业组织方式,促进个性化定制、柔性化生产和社会化物流,培育催生新产业、新业态。

专栏 6 制造业十大重点工程

技改专项工程、制造业强基工程、制造业创新中心(工业技术研究基地)建设工程、产业链协同创新工程、智能制造工程、“互联网+”协同制造工程、绿色制造工程、制造与服务协同发展工程、质量品牌建设“双千”工程、优势产能国际合作工程。

四、优化产业布局

发挥比较优势,着力打造五条优势产业带。建设京津廊高新技术产业带,重点发展电子信息、高端装备、航空航天、生物医药等。建设沿海临港产业带,重点发展精品钢铁、成套重型装备、海洋工程装备、高端石化等。建设京广线先进制造产业带,重点发展汽车、生物医药、高端装备、电子信息、新能源、新材料等;建设京九线特色轻纺和高新技术产业带,重点发展绿色食品、纺织服装、智能制造等。建设张承绿色生态产业带,重点发展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特色农业及食品加工、以互联网大数据和文化旅游为主的现代服务业等。

做大做强一批园区,促进产业集聚发展。筛选一批产业基础雄厚、基础设施完善、配套服务健全、功能定位明确的省级以上开发区、高新区,按照集约集聚、创新发展、绿色发展、循环发展模式,突出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端制造业,加快做大规模、提高效益、集群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强对周边的辐射带动作用。在区域特色产业比较发达地区择优支持一批特色品牌园区建设,突出特色产业,实现错位发展,提升产业支撑能力,创建区域品牌,不断向专业化、高端化、品牌化、国际化方向发展。实施“百千万亿”行动计划,推动大多数县(市、区)生产总值超过百亿元,一批产业园区主营业务收入超过千亿元,力争形成万

亿元园区（新区）。加快开发区体制改革和政策创新，探索建设、招商、运营、管理和园区服务的市场化模式，健全土地集约利用评价和奖惩制度，完善环保和生态标准，推动开发区集约发展、绿色发展、创新发展。

健全政策支撑体系，完善培育机制，激励和扶持规模以下企业做大做强，加速成长为规模以上企业，全面提升河北工业经济整体实力，到 2020 年力争全省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到 2 万家、增加值达到 1.5 万亿元。

五、加强质量标准品牌建设

加快质量强省建设，实施质量提升工程，深入推广卓越绩效、六西格玛、精准生产等先进质量管理模式和方法，强化质量考核，完善质量激励机制，加强质量安全监管，推动企业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加快提升核心竞争力，到 2020 年全省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达到 82.5。

加强质量基础建设。完善标准化工作机制，健全标准研究、制定、推广体系，建立一批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培育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各类大中型企业基本建立企业标准体系，企业有标生产率保持在 95%以上，全省大宗和优势、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达到 90%以上，100 项重点新产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夯实计量基础，健全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加强品牌培育。实施千项名牌培育工程，以装备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为重点，进一步发展壮大一批国内具有较高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的自主品牌，积极培育永年标准件、清河羊绒、安平丝网、高碑店节能门窗、桃城工程橡胶等区域品牌，努力打造 20 个品牌园区，省级工业类名牌产品动态保持在 1000 项以上，形成 50 个具有较高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的制造业龙头品牌。

第七章 突出发展现代服务业

拓展现代服务业新领域，优先发展现代商贸物流、金融服务、信息服务、科技服务、商务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大力发展文化、旅游、健康养老等生活性服务业，积极发展高端服务业，实施重点行业行动计划，催生现代服务业发展新业态，鼓励跨界竞争、跨界融合，以大流通链、大数据链为重点，延伸产业链条，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便利化、精细化和高品质转变，构建服务业发展新模式，把服务业打造成为

经济增长“稳定器”和结构调整“加速器”。到 2020 年服务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45%左右，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达到 6000 家左右、比 2015 年翻一番。

一、打造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

现代物流业。着力构建“一环、两通道、多枢纽”物流发展主框架，形成联通全球、面向全国、服务京津、带动周边、发展自己的现代物流服务网络，不断提升绿色化、标准化、信息化、集约化发展水平。突出服务京津，承接非首都功能疏解，建设环首都物流产业带。落实“一带一路”战略，紧密联结中国—中亚经济走廊和山东半岛、长三角等物流功能区，提升港口、机场和铁路物流集疏能力，完善东西向（石黄、京唐秦两个物流带）和南北向（沿海、京广、京九三个物流带）两大物流通道。激活区域物流需求和供给，提升城市物流聚散能力，石家庄、唐山、邯郸、秦皇岛建设国家级物流枢纽，其他 7 个设区市及重要节点城市建设区域性物流枢纽。加强物流产业聚集区和商贸中心建设，依托北京新机场临空经济区，在廊坊建立国家一级快递枢纽节点，在石家庄、保定等区域性中心城市建立国家二级快递物流园区，建设石家庄国际快件监管中心。围绕重点产业园区和大型企业集团，加快培育一批与我省现代产业体系相配套的第三方物流企业。大力发展智慧物流，提升物流业发展水平。

做强内贸流通业。健全流通网络，推进流通节点城市建设，加快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线上线下融合和绿色低碳流通发展，不断提高流通标准化、信息化、集约化水平。培育壮大流通主体，鼓励北人集团、唐山百货等企业通过连锁、兼并、联合、重组、上市等方式做大做强，支持境内外知名商家在冀投资兴业。改造提升大型商品批发市场，有序承接北京批发市场转移。

商务服务业。加快并规范集交易、电子认证、在线支付、物流、信用评估等服务为一体的第三方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发展，建成钢铁、煤炭、农产品等 10 个大宗商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抓好石家庄电子商务与物流快递协同发展国家试点工作。支持建设 100 个县域特色产业电商平台，提升白沟箱包、清河羊绒、辛集皮革、大营裘皮等电商园区运营水平，抓好国家级、省级示范园区建设，培育壮大龙头企业。积极发展跨境电子商务。加快推进农村电子商务市场发展，着力培育一批农村电商专业村。壮大商务会展业，整合壮大“5·18 国际经贸洽谈会”、吴桥国际杂技艺术节等一批知名展会，提升展览展会的国际化、专业化和市场化水平，培育网上进出口商品博览会和专业展，打造全国领先、功能齐全和服务水平

一流的会展中心。进一步发展广告会展、法律咨询、会计审计、工程咨询、信用评估、租赁等商务服务业，建设一批商务中心，到 2020 年，培育 2—4 个在国内外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展览城市和 5—10 个品牌展会。引导国内外大企业集团在非首都功能疏解集中承接区和“微中心”设立总部、地区总部或营销中心、研发中心、物流中心、采购中心等职能性总部机构，加快壮大本土总部企业，到 2020 年，形成 3—5 个特色突出的总部聚集区。

二、推动重点领域快速发展

金融业。做大做强市场主体，积极引进国内外金融机构来我省设立总部、分支机构或出资设立法人机构，支持现有金融机构增设网点、延伸服务，加快民营银行、金融租赁公司、消费金融公司等发展。鼓励发展创业投资基金、产业投资基金等各类股权投资基金，积极发展互联网金融、普惠金融、创业金融。大力发展产业链融资、商业圈融资和企业群融资。加快发展金融信息平台、电子商务平台、手机银行网络平台。推进京津冀金融一体化进程，在京津周围谋划建设金融聚集区、金融服务区。发展壮大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加快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建设，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提高直接融资比重，稳步推进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发展，推动期货交易所在河北设立焦炭焦煤、钢铁、有色金属等期货交割库。到 2020 年，金融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5.5%左右。

信息服务业。做大做强软件服务业，到 2020 年，通过软件企业认定并年审有效的企业达到 600 家以上。深化信息技术在各领域广泛应用，推动互联网接入服务、互联网内容服务、网络应用服务等增值业务发展，培育发展移动网游、移动商务、移动支付和位置服务等新型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积极发展新兴信息服务业，加快发展可视电话、手机视频、数字家庭、移动办公、移动商务等网络通信增值服务。

科技服务业。加快研究开发、技术转移、创新创业、科技金融、知识产权和检验检测认证等六大服务领域发展。建设环首都科技服务业发展密集区、培育科技服务业产业集群、建设科技服务业创新发展试点区域，实现重点区域率先突破。培育优势科技服务机构，打造高端检验检测服务平台，形成一批科技服务产业集群，发展新型科技服务业态。到 2020 年，形成覆盖科技创新全产业链条的科技服务体系，科技服务水平大幅提升，市场竞争能力明显增强，科技服务业总收入达到 3000 亿元。

旅游业。推动建立“一圈两带多点”京津冀大旅游格局，高标准建设环京津、燕山—太行山、滨海旅游产业带，做精做大做强休闲旅游核心产品和重要景区，发展一批特色旅游休闲城镇，重点打造红色游、皇家游、滨海游、草原游、冰雪游、乡村游等旅游品牌和精品线路，重点推动精品景区型、特色城镇型、特色产业型等不同种类旅游产业聚集区建设，打造一批休闲旅游度假区和乡村旅游片区，培育崇礼、西柏坡、前南峪、武安太行、衡水湖等 15 个国内外知名旅游产业聚集区。加快旅游产业转型升级，推动旅游产品由观光为主向观光、休闲、度假并重转变，创建平山、易县、涉县等 10 个全域旅游示范县。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完善厕所、标识标牌、自驾车营地、综合信息平台等旅游公共服务体系。深化各行业之间的融合，发展休闲、度假、养生、研学、购物等多种旅游业态，形成以“旅游+”为先导的新型产业体系。加快实施“互联网+”旅游，全面推进旅游信息化，开发面向未来的旅游综合服务平台。改革旅游业领导体制。到 2020 年，全面建成京津冀休闲度假基地、养生养老基地、生态体验基地和城市居民的山水家园，打造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休闲旅游目的地，形成“大旅游、大产业、大发展”的局面，旅游总收入突破 1 万亿元，实现由旅游大省向旅游强省的跨越。

健康养老服务业。加快发展以医疗服务机构为主体的医疗产业，以药品、医疗器械以及其他医疗耗材产销为主体的医药产业，以保健食品、健康产品产销为主体的保健品产业，以个性化健康检测评估、咨询服务、调理康复和保障促进等为主体的健康管理服务产业。重点支持生物医药、先进医疗器械、温泉养生、远程医疗、健康咨询、可穿戴医疗保健设备等领域率先突破，构建面向全省人民的“互联网+”医疗服务体系，试点推行家庭电子医生。统筹规划布局养老机构，完善养老机构奖补机制，探索建立老人户籍所在地政府向其实际居住地养老机构发放床位运营补贴、给付救助资金机制，加快推进环京津医养结合养老示范基地建设，打造北京异地养老首选地和京津冀养老服务产业聚集地。加快发展家政服务、社区服务、养老服务，让人们生得优、活得长、病得晚、走得安。

文化产业。扶持传统文化产业做大做强，大力发展新兴业态，加快新媒体融合发展，实施文化品牌战略，推动创意设计服务发展，促进文化产业繁荣发展。

专栏 7 现代服务业重大工程

1. 商贸物流。京津冀（固安）国际商贸城一期、石家庄乐城国际商贸城一期及二期、黄骅

港综合保税区、唐山传化智能公路港、新武安保税物流中心、京东集团北方（廊坊）大数据中心项目、沧州临港黄骅港万国国际石材城商贸城一期、中国高碑店首都食品产业承接创新示范区、华北鑫科现代物流中心、亿博基业河北物流有限公司冀中南国际物流港、林安智慧商贸物流城、正定机场国际航空物流港、正定新区核心商务区、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投资建设金融街·固安总部产业港、国投泰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新发地中国高碑店进出口食品产业园、中国城乡控股有限公司华耀城、浙江传化智能公路港（石家庄、邯郸）、迁安地方铁路综合物流基地、邯郸国际陆港、保定白沟现代智能化仓储物流园区、保定快递物流中心、承德农产品冷链物流产业园、承德国际商贸物流园、衡水国家级现代商贸物流中心、秦皇岛临港物流园区、秦皇岛能源交易中心、中运秦皇岛临港国际农产品物流基地、邢台好望角保税物流中心、世界商谷-燕郊国际贸易城项目。

2. 旅游。重大旅游项目，平山县西柏坡现代红色旅游发展示范区、正定古城保护项目、邢台市前南峪抗大红色旅游景区、承德鼎盛文化公司鼎盛王朝文化产业园、避暑山庄禅修文化度假区、木兰围场养生度假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承德御道口养生休闲度假区、金山岭片区文化旅游开发、平泉辽河源旅游综合开发、热河皇家温泉旅游度假区、崇礼奥运滑雪场度假区、草原天路旅游综合开发项目、赤城新雪国旅游度假区项目、奥林匹克冰雪文化谷、唐山湾国际旅游岛投资有限公司唐山湾国际旅游岛旅游开发、唐山市丰南区唐津运河生态旅游度假景区、唐山市滦县滦州古城文化旅游总体开发建设、好莱坞（中国）投资集团迁安好莱坞中国梦想城、邢台市紫金山等综合旅游开发、邢台大陆泽湿地公园、临城岐山湖国家旅游度假区、涞源县大白石山旅游综合开发项目、曲阳雕塑文化和产业园区提升、冀州市湖滨新区和主题游乐园建设项目、金雁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白洋淀通用航空休闲产业园、恒大集团南大港国际文化旅游城、邢台大峡谷旅游区、邯郸涉县娲皇宫景区建设项目、永年县广府古城保护整治和旅游开发项目、邯郸市魏晋文化创意产业区、邯郸中华成语文化博览园、临漳邺城遗址公园、磁县溢泉湖综合开发项目、中信国安运河第一城生态文化项目。

15 个旅游产业园区，崇礼旅游产业园区、金山岭旅游产业园区、野三坡旅游产业园区、清西陵旅游产业园区、驼梁-五岳寨旅游产业园区、西柏坡旅游产业园区、太行大峡谷旅游产业园区、武安太行旅游产业园区、清东陵旅游产业园区、白洋淀旅游产业园区、衡水湖旅游产业园区、广府古城旅游产业园区、山海关旅游产业园区、唐山湾国际旅游岛旅游产业园区、吴桥杂技文化旅游产业园。

10 个全域旅游示范县（区），平山县、涞水县、易县、涞源县、安新县、蔚县、崇礼县、北戴河区、涉县、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3. 养老服务业。每个设区市和环首都各县（市）至少建设 1 个省级养老示范基地。

第八章 做优做强现代农业

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大力发展高效、优质、生态、品牌、安全农业，推动农业发展转到数量质量效益并重、主要依靠科技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提高劳动者素质和可持续发展上来，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

一、优化农业区域布局

集中力量建设环京津、沿渤海、沿燕山—太行山优质农产品产业带，加快建设京津冀菜肉蛋奶果生产供应基地、绿色食品生产加工物流基地，构筑“一圈四区一带”现代农业新格局。环京津都市农业圈，建成京津“菜篮子”产品重要供给区、农业先进生产要素聚集区和农业多功能开发先行区；山前平原高产农业区，建成粮食、蔬菜、畜禽等重要农产品生产、加工、物流基地；黑龙港节水农业区，建成国家节水农业综合示范区和绿色农产品供应基地；燕山、太行山生态农业区，建成绿色生态、特色鲜明的沟域经济产业带；坝上高原特色农牧区，建成高原特色有机农产品供给基地和高原特色休闲旅游度假区；沿海水产经济带，建成京津冀特色水产品供应基地和特色水产出口创汇基地。

实施山区综合开发工程，坚持生态优先，实施资源生态化开发、产业生态化发展；培育壮大特色农业、林果业、畜牧养殖业和农产品加工业，积极发展休闲旅游业，构建山区特色产业体系；引导贫困村、贫困户利用土地资源、劳动力资源，参与山区综合开发，实现脱贫致富。到 2020 年，全省建成 100 个具有规模效应的省级示范沟或示范区，成为京津冀的生态涵养区、旅游休闲区、绿色产业区。

二、调整优化农业结构

构建现代新型农业产业体系。加强 4000 万亩粮食生产核心区建设，“以水定产”，适度调整黑龙港等地区高耗水粮食种植；稳夏增秋，优化粮食作物结构，提高粮食生产能力和综合效益，全省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在 670 亿斤以上，小麦总产稳定在 270 亿斤以上。调整优化畜牧业结构，巩固发展生猪、奶牛、禽蛋等传统优势产业，不断提高草食畜牧业比重，按照粮经饲三元模式，在农村实行“以养定种”；山坝地区建立草畜平衡制度，实现“以草定牧”，增草增畜。促进蔬菜产业提档升级，实现稳量增效，加快建设 25 个蔬菜大县和集中产区，形成区域性标志和品牌。大力发展果品产业，加快建设太行山、燕山、冀东、冀中南优势果品带，培育七大优势果品基地。到 2020 年三大主导产业产值占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 75%。积极发展特色水产、中药材、食用菌、苗木园艺等特色优势产业。

三、创新农业经营方式

积极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加快培育农业服务组织，开展政府购买农业公益性服务，推行合作式、托管式、订单式等服务形式。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

业，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推行政府、龙头企业、金融组织、科研机构、合作组织、农户“六位一体”产业化经营模式，重点扶持一批行业产业联盟型经营组织，提升农业产业化经营水平，到2020年，农业产业化经营率达到68%，农产品产地初加工率力争达到50%，农产品加工业与农林牧渔业产值比提高到2.5:1。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以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为平台，聚集资金、项目、科技和人才等要素，把适度规模经营与延伸农业产业链有机结合，引导农民通过合作、联合等方式发展规模种养业、农产品加工业和农村服务业。努力开发农业多种功能，挖掘农业的生态价值、休闲价值和文化价值，发展休闲农业。实施农产品品牌战略，开展农业品牌塑造培育、推介营销和社会宣传，着力打造一批有影响力、有文化内涵的农业品牌，提升增值空间。

全面推行农业标准化生产，实现生产设施、过程和产品标准化。加强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和农业面源污染监测，强化产地安全管理。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探索建立有效的监管机制和模式，到2020年实现质量安全县全覆盖。

四、大力发展生态农业

科学合理利用耕地资源，促进种地养地结合，探索实行耕地轮作休耕试点。大力发展节水农业，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推进农业水价改革，结合结构节水和农艺、生物、设施、管理等综合节水措施，实现灌溉用水总量零增长，发展节水灌溉面积1500万亩，到2020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675。

治理农业面源污染。全面推进测土配方施肥，实现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全覆盖，建立科学施肥管理和技术体系，实现化肥施用总量零增长。加强农药使用管理，推广应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和生物农药，实现农药施用总量零增长。建立多元化、产业化利用秸秆的收储运体系，基本实现秸秆全量利用。建设畜禽养殖粪污处理设施，实现畜禽粪便资源化利用。推广使用标准地膜，建立完善废弃地膜回收再利用体系，加快治理地膜“白色污染”。

五、强化农业科技创新

进一步完善农业科技创新体系，推进京津冀农业科技协同创新，建设环首都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带，实施渤海粮仓工程和粮食丰产科技工程，加强农业标准化建设，提升农业科技创

新能力。加强基层农技推广队伍建设，创新农技推广服务模式，提升农技推广服务效能。构建新型种业创新体系，提升种业创新能力。大力推进农业信息化，建设农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发展农村电子商务，积极支持全省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信息化建设，推进“互联网+”在农业生产领域应用。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现代农场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养计划，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新型职业农民队伍。

专栏 8 现代农业重大工程

1.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田间工程及农技服务体系、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盐碱地和中低产田改造、保护性耕作。

2. “菜篮子”工程。现代蔬菜产业园、优质特色果品基地、园艺作物标准园、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秸秆养畜、肉牛基础母牛扩群增量、高产优质苜蓿示范、标准化水产健康养殖。

3.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种业技术创新、农作物种子质量检测中心、农作物新品种综合试验站、农作物良种繁育基地、农作物品种改良（分）中心与育种创新基地建设、畜禽良种、水产良种繁育。

4. 农业资源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沼气工程、秸秆综合利用、农村清洁工程、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程、农产品产地重金属污染治理工程、病虫害绿色防控工程、有机肥生产试点、草原生态保护工程、渔业资源保护和转产转业。

5. 农业科技支撑工程。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新型职业培育、农业信息化、农业物联网示范。

6. 农业公共服务能力条件建设工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建设、植保工程、动物防疫体系工程、渔政渔港、农机监理、农业执法。

7. 农产品加工物流提升工程。重点支持十大类优势农产品加工、中央厨房供应体系，瑞谷丰现代农业等冷链物流配送中心。

8. 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工程。建设石家庄整市和 12 个整县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 100 个左右的省级现代农业园区。

9. “粮安工程”。实施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工程，加强粮食仓储物流设施建设，完善粮食应急供应体系，保障粮食质量安全，强化粮情预警，促进粮食节约减损。

第九章 全力推进“互联网+”行动计划

顺应世界“互联网+”发展趋势，加快推进“互联网+”行动计划，促进互联网创新成果与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打造新常态下我省经济提质增效升级的新引擎。

一、推进“互联网+”创业创新

以推进协同创新为核心，以创客空间等互联网创新平台为重点，建设互联网创新园区，整合各类创新资源，推进与互联网龙头企业的深度合作，打造互联网经济创新示范区。完善创业服务支撑，健全协同创新平台，加快建设众创河北，实施新兴产业“双创”行动计划，支持建立一批国家级、省级新兴产业“双创”示范基地。到 2018 年，培育扶持新型互联网研发机构 10 家以上、重大互联网创新示范项目 5 个以上。

二、推进“互联网+”产业

推动互联网与制造业、现代农业融合，推进数字化研发设计，在有条件的优势产业推广建设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提升农业生产、经营、管理和服务水平，着力推进农业生产智能化、农业经营网络化、信息服务便捷化。在产业的研发设计、柔性制造、销售渠道、战略创新、组织变革等各个环节，形成一批基于互联网场景、专业化协作，为消费者提供“总体解决方案”的产业生态圈，构建植入“互联网+”基因的现代产业体系。

三、推进“互联网+”民生服务

以公共服务供给模式创新为突破口，加强全省电子政务基础平台建设，以现代金融、医疗健康、教育网络、便捷交通、智慧能源、智慧气象、生态环保、文化旅游等为重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数字化、在线化、均等化，将碎片化、分散化的资源、要素通过虚拟网络进行体系化组织与整合，促进政府运行网络化、智能化、高效率。实施智慧政务计划，推进全程电子化登记和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到 2020 年，社会服务事项网上办理率达 90% 以上。

专栏 9 “互联网+”重大工程

众创空间建设工程。加强政策引导和支持，充分发挥互联网开放融合优势，建设一批创新与创业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孵化与投资相结合的创新工厂、创客空间、社会实验室等众创空间。2017 年建成省级众创空间 60 个，2020 年省级众创空间达到 100 个，培育扶持一批新型互联网研发机构。各市、县根据自身科技资源情况和产业特点，发展一批众创空间，培育一批“双创”人才和团队。

工业云公共服务平台工程。成立省级工业云产业联盟，推进工业企业研发工具、设备资源、增材制造、信息服务的开放共享，提供多层次的云应用服务。鼓励各地建设中小企业云服务平台，为基地园区和中小微型企业提供服务。到 2020 年实现万家企业“登云”。

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建设示范工程。在钢铁、石化、建材、医药、食品、纺织等流程制造领域，开展能源智能管理、安全生产智能化试点示范。在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离散制造

领域，开展网络协同设计、协同制造试点示范。2017 年建成 800 个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2020 年建成 1500 个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

农业物联网示范工程。在 24 个环京津蔬菜生产大县推广具有环境感知、实时监测、自动控制等功能的网络化环境监测系统，在粮食主产区构建天地一体的物联网测控体系。针对智能节水灌溉、精准施肥、饲料精准投放等精准化作业，每年支持一批种养殖大户、现代农业园区、农业生产龙头企业开展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2017 年在粮食、果品、蔬菜、畜牧、水产等方面建立 20 个以上农业物联网应用试点，2020 年培育形成 100 个具有较大规模的农业物联网应用典型。

网上政务服务工程。组织实施省、市、县三级网上行政服务中心，省级电子营业执照系统，河北经济户籍数据管理中心，河北地理信息时空云平台，河北省公共视频监控系统等项目建设。到 2017 年，电子政务网络实现城乡全覆盖，社会服务事项网上办理率达 70% 以上。到 2020 年，互联网在社会服务领域全面普及，社会服务事项网上办理率达 90% 以上。

第四篇 坚持协调发展，加快构筑平衡发展格局

围绕增强发展协调性、均衡性，大力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加快建设新型城镇化与城乡统筹示范区，进一步优化区域布局，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形成良性互动、协调共进、融合发展的新局面。

第十章 精准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任务落实

立足京津冀区域整体功能定位和河北省“三区一基地”定位，精准确定功能分区，精准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和产业转移，精准打造发展平台和载体，以交通、生态环保、产业三个重点领域率先突破为着力点，聚焦承接疏解、补齐短板，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在我省全面落实。

一、积极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

坚持政府引导与市场主导相结合，集中承接与分散承接相结合，根据需要疏解的非首都功能特点和我省发展条件，明确承接重点、次序、方式和区域，实施分类指导，搭建承接载体，创新承接方式，优化承接环境，确保非首都功能转得来、稳得住、能发展。

明确承接对象及重点。重点承接各类产业转移，特别是对严禁进入北京的京外中央企业总部、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型企业、制造业零部件配套加工企业，引导其向省级以上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交通沿线重点产业园区和沿海重化工业基地转移。积极承接教育、医疗、健康养老和培训机构等社会公共服务功能疏解，特别是对严禁在北京审批或升格的高等教育单位、综合性医疗机构，重点向教育医疗资源相对集中、基础雄厚、生态环境良好的地区布局。有序承接区域性物流基地、专业市场等部分第三产业，特别是对严禁在北京设立的信息中心、后台呼叫中心、数据中心等金融后台机构，重点由商贸物流业发展势头较好、具有比较优势的地区承接，并通过发展电子商务、连锁经营、品牌营销等方式，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主动承接行政性、事业性服务机构及社会组织和企业总部疏解，特别是对严格控制成立或迁入北京的事业性服务单位、社会团体以及行政性、事业性服务机构，重点由位于首都“半小时通勤圈”内的生态环境优、商务成本低、生活品质高的重点城镇承接。

加快推进“微中心”建设。按照“突出重点、统筹兼顾”的原则，综合考虑区位、交通、土地、水资源和能源保障、环境承载、人口及经济社会发展状况等，依托中小城市，沿京广、京九、京沪、京哈、京沈、京张等铁路和高速公路通道，布局建设一批定位明确、特色鲜明、职住合一、规模适度、专业化发展的“微中心”，发挥比较优势，科学合理有序地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以及聚集发展要求较高的产业或生产环节转移。

二、推动重点领域率先突破

围绕京津冀协同发展的主要目标任务，着力推动交通一体化、生态环境保护和产业升级转移等重点领域率先突破，为协同发展起到支撑、示范和带动作用。

推进交通一体化发展。坚持协同发展交通先行，着眼京津冀城市群整体空间布局，适应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和产业升级转移需要，加快重大交通一体化项目建设，构建“四纵四横一环”网络化格局。优先完善北京与沿海、北京与周边、设区市与京津之间的路网布局。加快建设“轨道上的京津冀”，重点推进京唐、京张、京沈、京衡等铁路建设，形成便捷的快速客运通道；推进北京新机场“五纵两横”配套交通项目建设，完善临空经济区交通网络以及与北京之间的快速轨道交通；推进北京城市轨道交通延伸项目，积极谋划亦庄至廊坊、房山至涿州、大兴至固安、通州至燕郊轻轨项目建设，加快北京与周边轨道通勤交通发展。加快“对接路”建设，全部打通我省境内与京津交界的“断头路”、拓宽“瓶颈路”，推进京

京津冀交通环线通道建设，完善设区市通达京津的多通道高速公路网络。构建统一开放的运输市场，提升一体化运输服务管理水平。到 2020 年，区域一体化现代综合交通网络基本形成。

加强生态环境共建共享。按照“统筹谋划、严格标准、重点突破、联防联控”的原则，划定和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建立区域环境监测预警、信息共享和协调联动机制，对区域内排污企业实行一体化台账式管理，推进跨区环境联合监察、跨界交叉执法、环评会商、区域污染联防联控。与京津联合开展污染防治技术攻关，持续推进科学治霾、精准治污。探索开展跨区域排污权交易，建立水权交易平台，深入推进碳排放权交易。加快区域生态屏障建设，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修复工程，构建京津保生态过渡带、坝上高原生态防护区、燕山—太行山水源涵养区、低平原生态修复区和沿海生态防护区“一带四区”的生态安全格局。携手京津建立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基金和横向生态补偿机制，重点支持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领域的重大工程。到 2020 年实现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明显好转。

推进产业对接协作。积极推进京津冀区域产业布局调整和产业链重构，把承接京津产业转移与加快自身转型升级有机结合起来，借力京津在更高层次上参与区域产业分工协作，实现与京津的错位发展，打造产业发展新优势。

打造跨区域优势产业链。围绕汽车、新能源装备、智能终端、大数据、现代农业、生物医药等产业链条长、协同发展基础较好的重点领域，着力增强配套生产能力，提升加工制造水平，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拓展研发营销服务，与京津共同构建从研发设计到孵化转化、从总部经济到生产基地、从整机组装到零部件制造等多种形式的产业链条，逐步形成协作共赢的产业发展模式。

搭建产业合作平台。积极探索与京津共建共管共享园区新模式，重点推进北京新机场临空经济区、曹妃甸协同发展示范区、冀南新区产城融合发展示范区、亦庄永清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渤海新区北京生物医药产业园、冀津涉县天铁循环经济产业示范区、芦台汉沽协同发展示范区、中关村海淀园秦皇岛分园等合作园区建设，进一步完善园区基础设施和配套公共服务，利用京津品牌优势开展联合招商，争取央企和国内行业领军企业率先入驻，吸引相关产业和协作企业聚集发展，打造新的产业发展增长点。到 2020 年，与京津优势互补、分工协作、创新驱动、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基本形成。

第十一章 推进全省区域协调发展

按照“一核、双城、三轴、四区、多节点”京津冀空间发展格局及其功能指向，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依据主体功能区定位，重点打造四个战略功能区，构建要素有序自由流动、主体功能约束有效、基本公共服务均等、资源环境可承载的区域协调发展格局。

一、着力打造环京津核心功能区

保定平原地区和廊坊市，依托独特的区位优势，着力提升非首都功能疏解和京津产业转移承接能力，规划建设白洋淀科技城、北京新机场临空经济区和京南科技成果转化试验区等功能承接平台，加快建设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基地，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都市现代农业和先进制造业，打造全省创新发展先行区，加快形成与京津功能互补、协调联动、产业层次高、创新能力强、引领协同发展的核心区域，成为河北发展的新增长极，推动京津保地区率先联动发展。

保定市，重点发展汽车及零部件、新能源、航空航天及新材料、节能环保和智能制造等先进制造业，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提升现代服务业水平，努力建设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京津冀协同创新试验区、新型城镇化和城乡统筹示范区、绿色低碳宜居生态文明新区。廊坊市，以生态、智能、休闲、商务为发展方向，重点发展电子信息、新材料及节能环保、先进制造、生物医药、会议会展、现代物流等产业，努力将廊坊建设成京津产业转移提升的承载地、全国科技创新成果孵化转化基地、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聚集区。

二、着力打造沿海率先发展区

唐山、沧州、秦皇岛，抓住国家实施“一带一路”战略的重大机遇，推进《河北沿海地区发展规划》《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环渤海地区合作发展纲要》实施中的有机融合，发挥发展空间广阔、开放条件优越、发展势头强劲的优势，深入推进开放开发，优化港口功能布局，完善集疏运体系，强化要素聚集、项目聚集、产业聚集，大力发展临港产业，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港产城互动，实现沿海经济新突破，形成与生态保护相协调的滨海型产业聚集带、城镇发展区和河北开放型经济的引领区，打造支撑全省发展的战略增长极。着力承接新型重化工业的转移升级，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生产性服务业及

海洋经济；建设和提升临港产业园区，高标准推进滨海新城新区建设，把曹妃甸建设成为世界一流石化产业基地，把渤海新区建设成为国际先进的合成材料、生物医药和装备制造业基地，把北戴河新区建设成为生命健康产业创新示范区，构建沿海经济带与腹地经济区优势互补、良性互动、连接顺畅、协调发展的新格局。

唐山市，推进率先转型发展，大力发展循环经济，重点发展精品钢铁、高端装备、石油化工、现代物流等现代产业，建成东北亚地区经济合作窗口城市、环渤海地区的新型工业化基地、首都经济圈的重要支点。沧州市，重点发展石油化工和精细化工、汽车制造、清洁能源、生物医药、现代物流等产业，打造京津冀城市群重要的产业支撑基地、国家重要化工和能源保障基地、冀中南地区及纵深腹地重要出海口。秦皇岛市，突出滨海、生态、旅游、科技特色，加快港口转型升级，重点发展高端装备、电子信息、休闲旅游、健康养生等产业，努力建设国际滨海休闲度假之都、国际健康城和科技创新之城，打造绿色发展“国际名片”。

三、着力打造冀中南功能拓展区

石家庄、邯郸、邢台平原地区和衡水市，充分发挥产业基础良好、自然资源丰富、增长潜力较大的优势，重点承担科技成果产业化、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和农副产品供给功能，努力成为全省转型升级的重要引擎、城乡统筹的重要示范区。加快对接引进京津冀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推进冶金、建材、纺织服装等传统产业升级和布局优化，重点发展生物医药、高端装备、电子信息、节能环保等先进制造业和现代商贸物流、现代农业，促进产业结构向中高端迈进。加大正定新区、冀南新区、邢东新区和滨湖新区等重点平台建设，加快交通沿线主要城镇发展，提高综合承载和辐射带动能力，加强环境治理与生态建设，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

石家庄市，强化科技创新和文化引领，促进高端要素集聚，突出综合交通枢纽地位，重点发展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高端装备、节能环保、商贸物流等产业，搬迁和改造传统产业，建成全省经济中心、国家重要的综合交通枢纽和物流中心。邯郸市，全面推进化解过剩产能和污染防治，重点发展先进装备制造、精品钢铁、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现代物流等产业，建设全国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基地和区域性商贸物流中心。邢台市，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和生态环境治理，重点发展先进装备制造、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等产业，努力建成国家新能源产业基地、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和冀中南物流

枢纽城市。衡水市，加快借力借势跨越赶超步伐，重点发展装备制造、食品加工、节能环保、纺织服装、现代农业等产业，努力建成京津冀中南部交通物流枢纽、安全食品和优质农产品生产加工配送基地、生态屏障保障基地、技术成果转化基地、教育医疗休闲养生功能疏散基地。

四、着力打造冀西北生态涵养区

张家口、承德及燕山、太行山山区，充分发挥生态系统较为完整、环境质量相对较好、水资源比较丰富的优势，重点提升生态保障、水源涵养、旅游休闲、绿色产品供给等功能。以承办冬奥会为契机，加快生态低碳城镇建设，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新材料、装备制造、农副产品加工、文化旅游、休闲观光、健康养生等产业，构建绿色生态产业体系。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建设坝上高原生态防护区和燕山、太行山生态涵养区，打造京津冀生态屏障，建成全国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

张家口市，牢牢抓住与北京联合承办冬奥会的历史机遇，重点发展大生态、大旅游、大健康 and 新能源、高端制造等产业，努力建成国家可再生能源示范区、国际休闲运动旅游区和国际奥运新城。承德市，重点发展文化旅游、健康养老、清洁能源、钒钛新材料、绿色大数据、节能环保、现代物流等产业，努力建成国家绿色发展先行区、国家绿色数据中心和国际旅游城市。

专栏 10 建设 22 个重大平台

非首都功能集中承载地、京南科技成果转化试验区、张家口可再生能源示范区、北京新机场临空经济区、曹妃甸石化基地、沧州渤海新区工业基地、北京（曹妃甸）现代产业发展试验区、曹妃甸中日韩循环经济示范基地、与天津市合作共建冀津（芦台·汉沽）协同发展示范区、与天津市合作共建冀津（涉县·天铁）循环经济产业示范区、涿州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保定白洋淀科技城、北京亦庄·永清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正定新区、冀南新区、衡水工业新区、承德双滦经济开发区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邢东新区、秦皇岛大北戴河区、黄骅港综合保税区、石家庄综合保税区、秦皇岛国家煤炭交易中心。

第十二章 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

围绕打造京津冀世界级城市群、建设全国新型城镇化与城乡统筹示范区，实施“一融双新”工程，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优化城镇布局形态，提高城镇规划建设管理水平，构建定位清晰、特色鲜明、功能完善、生态宜居的现代城镇体系。

一、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健全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制度。在自愿、分类、有序的前提下实施差别化落户政策，制定农业转移人口落户标准，合理确定石家庄、唐山、保定、邯郸等区域性中心城市及环首都地区城镇落户条件，全面放开中小城市和建制镇落户限制。健全人口信息管理制度，深化居住证制度改革，探索社区公共地址等方法解决新进城人员临时落户问题。到2020年力争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全国平均水平。

保障农业转移人口享有城镇基本公共服务。以流入地政府管理为主，将农民工随迁子女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纳入城镇教育发展规划，并将义务教育纳入财政保障范畴。探索建立全民社会保险登记制度，推行社会保障一卡通。打破城乡就业壁垒，实施城乡均等化就业战略。把符合条件的进城落户农民纳入城镇住房保障体系，将稳定就业的农民工纳入公积金保障范围。

建立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推进机制。加快建立健全由政府、企业、个人共同参与的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明确成本承担主体和支出责任。抓好石家庄等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和廊坊等中小城市改革综合试点。加快建立财政转移支付、财政建设资金对城市基础设施补贴数额、城镇建设用地增加规模与农业转移人口落户数量“三挂钩”机制，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工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和集体收益分配权权益不变，促进农民工融入城镇，努力实现农业转移人口户籍的市民化、公共服务的市民化、就业的市民化、生活的市民化。建立健全常住人口和户籍人口城镇化水平动态监测机制。

二、优化城镇化布局和形态

在建设京津冀世界级城市群大框架下，加快行政区划调整，拉大城市框架，优化城市功能，优化城市群层级结构和城镇空间布局，推动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实现与京津功能互补、多城联动。

做大做强区域中心城市。积极壮大石家庄、唐山、保定、邯郸城市规模，完善功能，组团发展，打造河北经济增长极。强化石家庄对京津冀城市群南部地区的核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实施大省会战略，提升省会的载体功能和品位，全力推进正定新区发展，加快构建“一河两岸三组团”发展格局，努力建成功能齐备的省会城市和京津冀城市群“第三极”。提升唐山对京津冀城市群东北部地区的辐射带动功能，打造凤凰新城、南湖生态城、唐山湾生态城等亮点片区，构建“两核一轴多组团”城市空间布局，建成京津唐区域中心城市。保定以主城区行政区划调整和承接非首都功能疏解为契机，着力壮大城市规模，扩大城市框架，努力建成京津保区域中心城市。加快邯郸行政区划调整和东区建设，提升城市能级，打造京津冀南部门户和省际合作交流桥头堡，努力建成京津冀联动中原的区域中心城市。

强化节点城市支撑作用。进一步提高节点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服务能力，有序推动产业和人口聚集。发挥秦皇岛滨海资源优势建设沿海强市、美丽港城；推动沧州发展成为滨海型产业聚集区和环渤海地区重要港口城市；支持廊坊创新发展、高端发展，促进廊坊与京津对接融合，推进北三县一体化，建设“京津走廊”上的生态宜居城市；推进张家口市向绿色、低碳、智能化转型，建成国际知名奥运城市；完善承德生态功能特色，建设国际旅游城市和联接冀辽蒙、面向京津的重要节点城市；增强邢台、衡水规模实力，抓好邢台市“一城五星”核心区域建设，打造衡水市生态宜居的滨湖园林城市。进一步提升定州、辛集发展水平，打造京津冀城市群特色功能节点城市。

提升县城建设质量和水平。立足“县多县小”的省情，走“小县大县城”的路子，拉开县城发展框架，推动县城扩容提质，提高县城聚集产业、吸纳人口、统筹城乡的综合承载能力，培育新生中小城市。实施县城建设攻坚行动，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推进产城教融合，突出特色、提升品位，打造具有历史记忆、地域特征、山清水秀、宜居宜业的美丽县城。推动具备行政区划调整条件的县撤县设市，县级政府驻地镇撤镇设街道办事处，实行城市管理体制。深化与京津对接融合，把固安、永清、涿州、高碑店、滦平、怀来等一批县城建设成“生态环境更优、商务成本更低、生活质量更高”的都市卫星城。

有重点地培育特色小镇。加强镇的基础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商贸流通服务和支农服务等功能，发挥特色资源和区位优势，重点培育 100 个工业型、旅游型、商贸型、交

通型、历史文化型等专业特色镇，提升聚集人口和产业的能力。对镇以内有产业园区的扩权强镇试点镇，实行镇区合一管理体制。支持具备行政区划调整条件的乡撤乡设镇。

打造城镇发展轴（带）。按照全省主体功能区规划，依托重要交通干线，以轴串点、以点带面，重点培育京唐秦、京石邯、京衡、石衡沧、沿海等重点城镇发展轴（带），构筑全省城市群发展框架。在西部、北部生态功能区，构建生态保障与绿色产业带，实施城镇据点式开发，促进集聚发展。

建立有利于培育京津冀城市群第三极和构筑沿海隆起带的体制机制。支持石家庄市和秦皇岛市、唐山市、沧州市统筹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体制机制改革，显著增强综合经济实力。推动设立国家级新区正定新区，开展城镇化综合改革政策先行先试。

三、提高城市可持续发展能力

坚持以人为核心，尊重城市发展规律，统筹空间、规模、产业三大结构，提高城市工作全局性；统筹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提高城市工作系统性；统筹改革、科技、文化三大动力，提高城市发展持续性；统筹生产、生活、生态三大布局，提高城市发展宜居性；统筹政府、社会、市民三大主体，提高各方面推动城市发展积极性，建设和谐宜居、富有活力、各具特色的现代化城市。

着力推动城市经济发展壮大。优化提升城市经济结构，将城市建设成为创新活动最活跃、先进要素最密集的区域。强化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产业协作、协同，逐步形成横向错位发展、纵向分工协作的发展格局。发挥大城市高端要素聚集优势，加快发展高端服务业和高新技术产业，构建以服务经济为主的产业结构；发挥中小城市连接城乡的地缘优势，主动承接中心城市辐射，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先进制造业和特色产业。打造城市经济增长点，加快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大力发展楼宇经济，把中心城区建成金融、文化、商务、科技、信息等高端服务聚集区，提高经济容积率。实施老城区升级改造，加快“退二进三”步伐，扩大城市经济发展空间。统筹新城区生产、办公、生活、商业等功能区建设，推进功能混合和产城融合，推动产业园区由单一生产功能向城市综合功能转型，成为城市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

优化城市内部空间结构。统筹城市主城区改造和新城新区建设。改造提升中心城区功能，加快棚户区改造进程，调整商业、办公、居住等功能布局，增加生态绿化和休闲游憩空间。合理布局城市新区，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优先安排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推进功能适度混合和职住基本平衡，鼓励建设复合功能区和城市综合体，减少通勤量和交通污染。遏制中心城市“摊大饼”式扩张，构建中心城市主城区与周边县（市）同城化、组团式发展格局，强化组团城市之间区域性绿地和中心城市环城绿带建设，保留通风廊道，构建集约紧凑、疏密有致、环境优美的城市空间结构。

提升城市建设水平。围绕提升城市功能，突出补齐短板，统筹地上地下基础设施建设，着力解决“逢雨必涝”、“马路拉链”、“交通拥堵”等“城市病”。完善城市道路系统，加密支路网络，实施公共交通优先战略，全面推广公交一卡通，提高公交运行效率和出行分担率。提升改造现有城市供排水设施，推进污水处理、污泥处置、雨水分流、雨水回收、再生水利用及配套管网设施建设，加快海绵城市试点和推广。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存量垃圾治理、现有垃圾处理设施升级改造、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工作。加强天然气管网建设，加快城市集中供热老旧管网改造，到 2020 年县以上城镇居民生活燃气普及率达到 90%、全部实现集中供热或清洁能源供热。加强城市地下空间资源开发利用的规划管理，统筹各类地下设施、管线布局，加大地下管线投资，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健全和完善城镇公共设施配置标准，根据城镇功能和人口数量，统筹布局建设中小学、幼儿园、医院、养老、文化、体育、便民市场等公共服务设施。加快建设绿色城市，实施绿色建筑行动计划，推广绿色建材，新建住宅全部执行 75% 节能标准。大力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加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建成京津冀城际快充网络，主要城市间实现互联互通。倡导低碳绿色出行，按照绿道标准建设改造步行和自行车道。大力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完善城市园林绿地系统，进一步提升城市园林绿化水平，城市建成区和县城绿地率分别达到 39%、37%。

提升城市规划水平。把以人为本、尊重自然、传承文化、绿色低碳、精明增长理念融入城市规划建设全过程，规范规划程序，强化规划管控，增强规划的科学性和权威性，切实做到“一张蓝图干到底”。加强城市设计，提倡城市修补，贯彻“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的建筑方针，突出城市地域、历史和文化特色，强化燕赵文化传承创新，把城市打造成为历史底蕴厚重、时代特色鲜明的人文魅力空间。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坚持“为了人而管好城市”，完善城市治理体系，提高城市治理能力，推动城市管理部门联动和功能整合，形成精简高效的城市管理工作机制。全面开展智慧城市建设，加快公共信息平台 and 基础数据库建设，实施智慧政务、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社区、智慧防灾、智慧人防等示范工程，加速城市管理精细化、公共服务便捷化、生活环境宜居化。抓好石家庄、秦皇岛、承德、廊坊、邯郸等 13 个国家级和 30 个省级智慧城市试点建设，支持试点城市制定鼓励市场化投融资、信息系统服务外包、信息资源社会化开发利用等政策，吸引各类市场主体共同参与智慧城市建设。全面提升市民素质，争创全国文明城市。

专栏 11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重大工程

每个设区市建成 20 公里以上且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地下综合管廊并投入运营，石家庄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与 3 号线一期工程，唐山市新水源地供水工程、迁安市海绵城市建设工程，西柏坡电厂废热利用入市工程。

第十三章 推动县域经济发展增比进位突破

围绕建设经济强县、建成全面小康，强化改革驱动、创新驱动，促进工业向园区集中、人口向县城集中、土地经营权向农业园区和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集中，做大做强县域特色产业，不断增强县域经济的实力、活力和竞争力。

一、实施分类指导

经济强县，重点在产业转型、做大县城、统筹城乡等方面取得突破，做大做强支柱产业和产业集群，成为引领全省县域经济发展的排头兵。支持其他发展较快、实力较强的县挖掘发展潜力，加快培育特色优势产业，壮大龙头企业，增强综合实力，努力成为经济强县。贫困县，推进生态产业化、农业产业化、旅游产业化，增强造血机能，确保脱贫出列。传统农业大县，在完善利益补偿机制、培育壮大优势农业产业体系基础上，推动农产品系列开发和精深加工，提高综合效益。紧邻中心城市的县（市），围绕中心城市发展需要，按照功能分区确定产业发展重点，尽快与中心城市融为一体。环京津各县（市）要抢抓京津先进要素外溢的机遇，实现跨越式发展。

建立有利于县域经济增比进位的体制机制。开展扩权强县、扩权强镇改革，增强统筹协调、自主决策、公共服务和依法行政能力，深入推进威县、大厂等综合配套和专项改革试点示范，鼓励基层大胆创造，形成可复制推广的改革经验。按照不同的发展基础、基本条件和功能定位，依据经济规模、投资规模、产业发展、科技进步、县城建设、美丽乡村建设、劳动就业、财政税收、居民收入、生态环境、党的建设、群众满意度等，综合考核县域发展情况，实行县域发展排名通报制度，并与县（市）党政主要领导干部任用直接挂钩，激励县域经济社会快速发展。

二、促进县域经济转型升级

按照传统产业绿色化、新兴产业高端化的思路，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农业产业化，培育壮大县域特色产业集群，形成一批产业集群龙头企业和区域品牌，增强县域产业集群的综合竞争优势，每个县集中支持 1 个主业突出、特色鲜明、市场竞争力强的产业集群，打造一批年营业收入超十亿、超百亿的产业集群。坚持产城互动发展，统筹谋划产业项目、园区建设与城镇发展，实行工业园区、农业园区一体推进，推动县域产业项目入园，支持每个县在县城周边和特色产业比较集中的镇重点建设 1 个省级以上产业园区。在全省选择 100 个产业特色鲜明、发展潜力较大的工业园区重点扶持，建设省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

第十四章 建设富有河北特色的美丽乡村

把美丽乡村建设作为农业农村现代化的综合抓手，与现代农业发展、扶贫攻坚、乡村旅游业发展、山区综合开发统筹推进，以实施“四美五改·美丽乡村”行动为载体，全面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全力打造农民幸福生活的美好家园。

一、统筹协调推进三类村建设

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科学编制县域村镇体系规划，对村庄发展定级定位，按照保留村、中心村、撤并村实施分类指导和建设。

对保留村，一村一策、就地改造。按照“修旧为主、建新为辅，保留乡村风情、改造提升品位”的要求，每年就地改造 4000 个左右村庄，保留现有的道路、村庄肌理，延续现有文脉，塑造“一县一特”、“一乡一品”的民居建筑风格。对中心村，增减挂钩、联村并建。

每年启动建设 200 个左右中心村，力争 5 年吸纳带动 5000 个左右的村庄，实现农民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的根本转变。对撤并村，整合资源、有序整治。对不具备生产生活条件、影响自然生态保护和生态功能增强的村，实行生态移民；对空心率超过 50%、剩余户少于 100 户的空心村，实施搬迁整治，开发有市场价值的空心村，用于养老或休闲度假；对纳入城市规划的村，结合新型城镇化进行改造建设，一部分改成城市社区，一部分建成城中的美丽乡村。

二、建设“四美乡村”

坚持整村推进、连片开发，全面推进农村改房、改水、改厕、改路、改厨“五改”，实施十二个专项行动，到 2020 年基本实现美丽乡村建设全覆盖，具备条件的农村全部建成“环境美、产业美、精神美、生态美”的美丽乡村。坚持建管并重，建立长效管护机制，持续推进晋档升级，大力“经营”美丽，确保长久美丽。

环境美。有序引导农村住宅和居民点建设，精心设计建设体现地域特色、注重美观实用、满足农民多样化需求的新民居。扎实办好“三清一拆”、“三水共治”、厕所改造、道路硬化、村庄绿化等实事，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强乡村旅游服务网络、农村邮政设施、快递服务设施和宽带网络建设，增加农村商品零售、餐饮及其他生活服务网点，形成方便快捷的“居民服务生活圈”。

产业美。结合产业基础和资源禀赋，大力推进特色富民产业发展，打造产业特色鲜明的美丽乡村。依托资源优势、产业基础，集中打造一批旅游专业村、特色种养专业村、特色工贸和家庭手工业专业村、电商专业村等产业支撑明显的经济强村。

精神美。坚持科学统筹，整合基层宣传文化、党员教育、科学普及、体育健身等设施，建设农村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做到综合利用、共建共享。结合农村乡风文明评议，开展文明村创建活动，引导农民追求科学、健康、文明、低碳的生产生活和行为方式，形成具有燕赵文化特色的农村文明新风尚。完善乡村治理新机制，重点建立办事服务站和群众工作站两个平台，让群众好办事，好说事。

生态美。将生态文明理念融入美丽乡村建设全过程，把保护好农村自然生态放在关键位置，使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以广大农村为载体开展山水林田湖生态修复，突出

抓好村庄绿化、垃圾和污水处理、改厕、清洁能源开发利用、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等乡村生态治理任务，凸显乡村气息和原生态的生态美。

三、强化政策支持

拓宽筹资渠道，逐年增加财政支持资金，建立省、市、县三级美丽乡村投融资平台，利用政策性银行长期低息贷款融资。用好民居改造政策，统筹使用易地扶贫搬迁、保障性住房、危房改造和节能建筑改造政策，加大民居改造力度，确保全面完成农村危房改造。健全完善股份合作制，推行“六位一体”经营模式，支持村村组建法人合作社和股份合作体，实现资源变股权、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民、自然人变法人。加大“四新”（新材料、新技术、新装备、新样式）推广力度，对按照村庄规划、民居样式、实施“四新”改造的户，列入联村新建或整村新建中心村示范点给予奖补。强化驻村帮扶，每年从省、市、县选派机关干部组成工作指导组和工作组，进村入户开展工作。实施激励政策，省级重点片区的确定，采用竞争申报制，对获得省级美丽乡村荣誉称号的村予以奖补。

专栏 12 美丽乡村建设 12 个专项行动

民居改造、安全饮水、污水治理、街道硬化、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清洁能源利用、“三清一拆”和垃圾治理、村庄绿化、特色富民产业、农村电子商务网点建设、乡村文化建设、基层组织建设。

第十五章 创新城乡统筹发展体制机制

健全城乡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完善农村基础设施投入长效机制，推动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逐步实现城乡居民基本权益平等化、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城乡居民收入均衡化、城乡要素配置合理化、城乡产业发展融合化。

一、构建城乡统一要素市场

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推进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市场化改革，在符合规划和用途管制前提下，允许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租赁、入股，实行与国有土地同等入市、同权同价。加快建立县级农村产权交易市场，推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公开、公正、规范运行。完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探索节余指标省域内有偿调剂使用。

加快建立城乡统一的人力资源市场。完善人力资源市场管理法规，加快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实施城乡统筹的就业政策，打破城乡就业壁垒，形成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同工同酬的制度，引导和鼓励人力资源服务向农村延伸。发展农业科技成果托管中心和交易市场，建立健全有利于农业科技人员下乡、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先进农业技术推广的激励和利益分享机制。以大型企业为依托，培育扶持一批农村劳动力骨干培训基地，对符合条件的人员实行职业技能培训和技能鉴定补贴制度，打造劳务品牌。

创新面向“三农”的金融服务。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到农村增设网点，支持设立小额贷款公司和村镇银行。加快发展农业保险及服务体系，扩大涉农保险范围和覆盖面，探索开发特色农业保险，鼓励社会资本投向农村建设，引导产业链条向农村延伸，推动城乡要素互动融合。

二、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

实施全域规划。加强城镇规划与周边乡村规划在产业布局、基础设施网络、公共服务设施、生态空间布局等方面的衔接协调。科学编制县（市）城乡总体规划、村镇体系规划，合理安排城镇建设、农田保护、产业聚集、村落分布、生态涵养等空间布局。推动县（市）“多规合一”，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城乡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适时启动空间规划编制，实现一个县（市）一本规划、一张蓝图。

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加快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强化城乡基础设施连接，实施道路畅通工程、同城化交通工程，推进城乡客运网络一体化和城乡水务一体化，加快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和农村电网改造，推动水电路气讯邮等基础设施城乡联网、共建共享。加快推进村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因地制宜地采取村收村处理、村收镇处理及“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城乡垃圾一体化处理模式。到 2020 年 90%以上的村实现垃圾有效处理。

推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进乡镇、村（社区）便民和社会服务中心建设，提高农村义务教育质量和均衡发展水平，推动县、乡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和服务标准化建设，完善以县级医院为龙头、乡镇卫生院为枢纽、村卫生室为网底的农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推

进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基层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实现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全覆盖，并向行政村（社区）延伸，加快形成政府主导、覆盖城乡、可持续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

三、做好城乡统筹试点示范

每个设区市选择 1—2 县（市）开展试点，推动经济实力强、社会基础好的地区率先实现城乡一体化。加强试点工作的组织协调，科学编制试点方案，加大财政金融支持力度，强化分类指导和督导考核，为全省城乡一体化发展探寻规律、积累经验。

第五篇 坚持绿色发展，建设京津冀生态环境支撑区

坚持绿色富省、绿色惠民，围绕打造京津冀生态环境支撑区，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深入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坚定不移地走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之路，着力解决环境污染突出问题，促进产业结构绿色化转型，推进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努力实现河北永续发展。

第十六章 强力推进大气污染防治

坚定不移地落实国家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我省实施方案，坚持全面推进与重点突破相结合、总量削减与浓度控制相结合、综合治污与联防联控相结合，铁腕治理大气污染，确保空气质量明显好转。

一、实施大气污染攻坚行动

坚持标本兼治，强化大气环境质量改善导向，采取综合防治和全面控制措施，推进科学治霾、精准治污。大力推进“6643 工程”，深化钢铁、水泥、电力、玻璃、石化等重点行业大气污染治理，加快脱硫、脱硝和除尘改造。进一步强化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在实现 2017 年比 2012 年减少煤炭消费量 4000 万吨的基础上，2020 年煤炭消费量比 2017 年进一步下降。推进面源、移动源综合管理，实施道路车辆污染综合整治、露天矿山污染整治、焦化行业污

染防治三大专项行动。严格排放标准，采取“双零控制”，对现有企业环保不达标“零容忍”，坚决采取强制措施，对新上项目环保不达标“零出生”，从源头上严格控制新增污染。

强化燃煤锅炉淘汰和升级改造。设区市和省直管县(市)城市建成区禁止新建燃煤锅炉，其他地区不得新建 10 蒸吨/时及以下的燃煤锅炉。积极开展清洁能源改造和集中供热替代，加快设区市城市建成区 35 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淘汰进程。积极推广大型煤粉高效锅炉、“微煤雾化”锅炉及其他高效节能环保锅炉，提高燃煤锅炉能源利用效率。

二、大力推进能源清洁化

加快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提高省内原煤洗选率，取缔外来煤洗选，严控劣质煤流入，加快发展热电联产、集中供热和余热利用，推进煤改气、煤改电和型煤替代。优化能源使用方式，建立洁净煤生产—流通—供应网络，推进综合化、洁净化、低碳化使用。加快实施洁净型煤、生物质成型燃料、地热等清洁能源替代，推广新型高效燃烧炉具，实施农村清洁能源开发利用工程。散烧清洁煤使用率达到 90%以上。

推进清洁能源的开发使用。推进“气化河北城市”工程建设，积极普及使用天然气，到 2020 年，天然气消费比重达到 11%、比 2015 年提高 7.2 个百分点；因地制宜，推进风能、太阳能、地热能、生物质能、核能和海洋能等新型能源规模化发展和综合利用，优先安排可再生能源、清洁能源和高效电源上网。加速能源结构调整，压减煤炭消费，加大非化石能源利用强度，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10%、提高 5 个百分点。

三、推进节能减排

建立节能减排长效机制，推行能耗总量和强度、污染物排放总量和浓度双重控制，严格实施项目能评和环评制度，探索开展用能权交易，推广合同能源管理，提高能耗、污染物排放标准，倒逼企业不断提高节能减排水平；推广节能减排新技术、新产品、新设备、新工艺，实施低品位余热利用、能量系统优化等工程，加强能耗计量监测，以技术创新推动节能突破。完善鼓励和支持政策，推动污染企业搬迁改造、出城入园。

推进重点领域节能减排。实施工业能效提升计划，继续实施燃煤锅炉节能环保综合提升工程，燃煤工业锅炉运行效率明显提高；实施煤电升级改造行动计划，推行精细化管理，燃

煤发电全部达到“近零排放”；深入开展绿色建筑行动，到2020年全省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重达到50%以上；完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实施新能源汽车推广计划，推进交通运输节能减排。

四、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强化碳排放控制，建立健全单位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目标责任考核制度和统计体系，定期编制省级温室气体排放清单，实行碳排放强度和增量双控，逐步实现碳排放总量控制。加快推进低碳城镇化，积极推进石家庄、保定、秦皇岛等低碳城市试点，加快张家口市低碳城市建设步伐，在碳排放总量控制，以及低碳工业、建筑、交通、能源等领域开拓创新。建设低碳产业园区、低碳社区、低碳公共机构，探索和构建具有地方特色的低碳发展模式。完善低碳发展区域格局和产业政策，推动形成以低碳排放为特征的产业体系。加快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制定碳排放权交易和管理办法。进一步提高农业、林业、水资源等重点领域和沿海生态脆弱地区适应气候变化能力。

专栏 13 污染防控重点工程

1. 污染防治重点工程。城市主城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工程，电力、钢铁、水泥、玻璃等重点行业脱硫脱硝除尘设施建设与升级改造工程，面源污染、移动源污染综合治理工程。水库及地表水饮用水源地、地下水水源地隔离和综合整治、环境风险防控、生态修复四大工程。

2. 能源清洁化重点工程。燃煤锅炉淘汰工程，燃煤锅炉节能改造提升工程，分散小型燃煤锅炉、茶浴炉等散烧治理工程，煤炭清洁利用工程。天然气管网建设工程，廊坊、邯郸东郊等大型热电联产项目建设工程，沧州海兴核电项目，华北油田大型天然气地下储气库建设，渤海西岸油气装卸站及调峰储备基地建设，定州四方格林兰公司生物天然气规模化示范项目。

3. 节能减排重点工程。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升级改造工程，燃煤发电机组节能减排升级改造工程，机动车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减排工程，车船路港千家企业低碳交通运输专项行动，工业、建筑、交通和公共机构领域重点节能工程。

第十七章 加强生态修复与建设

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全面提升森林、河湖、湿地、草原、海洋等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

一、着力提高水环境质量

全面推进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工程，扩大治理范围，通过“节、引、蓄、调、管”等综合措施，到2020年累计压采地下水51亿立方米，基本实现地下水采补平衡，使华北平原地下水位下降趋势得到明显遏制。加快实施永定河、滦河、大清河、滹沱河、滏阳河、北运河、潮白河等重点河流水生态保护与修复，以河湖水系连通、重要枢纽工程建设和水质改善为重点，实施河流生态水网建设工程。加强湖泊湿地保护，加快白洋淀、衡水湖及永年洼、文安洼、东张务、察汗淖尔、七里海等湿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加强潘家口、岗南、黄壁庄等水源地保护，提升燕山、太行山水源涵养功能。支持发展生态型增（养）殖渔业，维护水体环境生态平衡，提高湖泊、水库等水源的自净能力。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加强重污染河流治理，推行取水量、水污染物排放量“双总量”控制，重点推进劣V类河流及入海河流的综合整治，确保劣V类水质河流基本恢复使用功能，消除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地表水国控、省控劣V类水质断面减少15%以上。

加快北戴河及相邻地区近岸海域综合治理，开展蓝色海湾行动，严格海洋生态红线管理，强化污染源治理，整体推进海岸带的生态修复。到2020年，海洋生态红线区入海河口污染物排放达标率达到80%以上，海水水质达标率不低于80%，陆源污染物入海总量减少10%—15%。

二、持续推进绿色河北攻坚行动

抓好重点造林工程。按照分区治理、分类实施的原则，着力抓好京津风沙源治理、太行山绿化、三北防护林、沿海防护林、退耕还林、京津生态水源保护林、森林抚育等国家重点生态建设工程，加强平原农田防护林网建设和天然林保护、坝上草原生态功能修复，全面推进宜林荒山荒地绿化和沙化土地治理。以张家口、承德为重点，加大工程建设支持力度，提高标准，提升质量，集中力量抓好示范县和示范工程，带动整体绿化水平提升。积极实施退耕还林，扩大生态空间。

突出重点区域绿化。实施好京津保生态过渡带和绿美廊道建设，示范带动区域林业生态建设健康发展。建设环首都国家公园。把太行山作为全省造林绿化主战场，确保森林覆盖率提高8个百分点，推广山区综合开发模式，加强生态经济沟建设，提高太行山绿化水平，增

强水源涵养能力，促进山区经济发展。以国家重点造林工程为依托，尽快改善生态敏感区、生活聚集区、京津冀城市结合部等重点区域的生态环境。全力抓好京津保生态带、城镇绿化、村屯绿化、廊道绿化等高标准绿化建设和维护工作，成片建设森林，缓解都市生态压力。建设郊野公园，提高绿色休闲水平。

广泛开展义务植树和社会造林。推进义务植树基地化、制度化、经常化。加快宜林荒山、荒地、荒滩经营权流转步伐，鼓励各类社会主体和广大农民承包造林，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建立投资主体多元化、经营形式多样化的国土绿化新格局。大力实施人工造林、封山育林，抓好低质低效林改造和森林抚育经营。到 2020 年全省新造林 2100 万亩，森林面积增加到 9782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 35%，森林蓄积量达到 1.71 亿立方米。

专栏 14 绿色攻坚重大工程

1. 大型生态林场工程。抓好御道口、千松坝、塞北“三个塞罕坝”大型生态林场建设，到 2020 年完成造林绿化 40 万亩。

2. 骨干生态防护林带工程。打造冀蒙边界、张承接坝地区沿边、沿坝防风固沙林带，环京津生态林带，沿海花海绿廊防护林带 4 条骨干防护林带。到 2020 年完成造林绿化 400 万亩。

3. 高标准农牧防护林网工程。在坝上高原地区建设以防风固沙为主的农牧防护林网，在冀中平原建设农田防护林网，到 2020 年完成造林绿化 120 万亩。

4. 绿美廊道绿化工程。在高速公路、铁路、国道、省道和主要河流沿线实施造林绿化。到 2020 年完成廊道绿化 9300 公里, 120 万亩。

5. 城市绿化工程。以省会等大中城市为重点，加快全省城市绿化步伐，建设森林城市、园林城市、生态城市，重点抓好城市道路、小区绿化、立体绿化、公园绿地和城郊防护林带、风景林带建设，构建总量适宜、分布合理、景观优美、环境良好的城市生态系统。到 2020 年完成城市绿化 125 万亩。

6. 村庄绿化工程。结合美丽乡村建设，积极营造绿色景观街道、生态经济型庭院、休闲公园绿地、环村林带，对村域内的沟渠、坑塘、河堤沿岸等采取近自然的水岸绿化模式实施绿化。到 2020 年完成村庄绿化 100 万亩。

三、加大土壤治理与山体修复力度

开展“净土”行动，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大中城市污染场地、污灌区、重污染工矿企业、集中污染治理设施周边、重污染行业聚集地、受污染农用地、废弃物堆存场地

等为重点，综合考虑土壤类型、土地利用类型、土壤污染类型和程度等因素，科学施治、有序推进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使用土壤钝化剂、调节剂、降解剂钝化或分解土壤中污染物，采取深翻、客土等措施，降低土壤中污染物浓度，修复农业污染土壤。到 2020 年全省土壤环境状况稳中向好。

实施山体修复工程。开展全省露天矿山污染整治专项行动，对环保不达标、安全生产措施不合格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水土保持不到位的矿山停产整治，升级改造一批或关闭一批；对处于环境敏感区、安全敏感区、生态敏感区的一批露天矿山有序关停，对政策关闭的矿山进行绿化。加快推进绿色矿山建设，推广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先进适用技术，提高矿产资源开采回采率、选矿回收率和综合利用率；开展对乱采滥挖、采厚弃薄、采易弃难等行为的综合治理。以水源涵养区为重点，强化水土流失治理，优化配置工程、植物和耕作措施，严格水土保持监管，科学防治山洪、泥石流等自然灾害，构建水土流失综合防护体系。到 2020 年，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0000 平方公里，大中型矿山基本达到绿色矿山标准。

专栏 15 生态保护重点工程

1. 草原保护和建设项目。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草原项目，农牧交错带已垦草原治理工程，牧区防灾减灾工程。

2. 河流、湖泊、海域生态修复治理重点工程。滦河、南运河、滹沱河等重点河流治理工程，石家庄市“一河两环”环城水网等重要城市生态水网建设工程，列入《全国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名录》水源地，其他地表水源地，其他地下水水源地，白洋淀、衡水湖环境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北戴河近岸海域环境综合治理。

3. 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渤海湾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程。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再生水利用、污泥处置设施建设工程，垃圾中转站、压缩站和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工程，农产品产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治理修复工程，农村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处理和水源地保护及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试点工程、滏阳河流域综合整治工程。

4. 水质达到或好于三类的重点河流生态保护工程。潮河（古北口断面）、黎河（黎河桥断面）、沙河（沙河桥断面）、滹沱河（下槐镇断面）、柳河（大杖子（二）断面）、瀑河（大桑园断面）、清水河（墙子路断面、老鸦庄断面）、漳河（岳城水库出口断面）、白河（后城断面）、桑干河（温泉屯断面）、洋河（左卫桥断面）、滦河（大杖子（一）断面、大黑汀水库断面）。

第十八章 推动资源节约循环利用

按照绿色化理念优化发展模式，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推进重点产业、工业园区、大型企业循环化改造，全面推行清洁生产，提高全社会资源产出率，实现产业和生态双赢。

一、节水和水资源循环利用

按照“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强化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在全国率先建成全面节水型社会。发展节水农业，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675。严格产业准入，禁止发展高耗水产业，加快淘汰压减高耗水产业产能，万元 GDP 用水量比 2015 年降低 25%。大力倡导生活节水，推广节水器具，推进中水回收和雨水收集，持续增加再生水利用量。合理确定河湖湿地生态用水规模，加强水量调度，建立健全农业水权交易制度和双向生态补偿机制。用足用好引江引黄等客水资源，促进再生水、微咸水等非常规水资源利用。大力推进海水淡化和清洁利用。

二、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统筹优化土地开发利用格局和结构，严格划定城市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坚持和完善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加强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积极开展农村土地整理，加强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规范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全面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占优补优政策措施。盘活低效存量土地，加大闲置土地处理力度，提高土地投资强度和单位面积产出水平。

三、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实施循环发展引领计划，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原则，突出钢铁、电力、建材、化工、煤炭等五大行业，聚焦低品位余热、粉煤灰、煤矸石、建筑垃圾、尾矿、农林废弃物、生活垃圾（餐厨废弃物）、电子废弃物、废弃橡胶、废旧纺织品等 10 种废弃资源，实施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等八大工程，建设河间、黄骅、定州等再制造产业基地，推广循环经济典型模式，推进企业循环式生产、园区循环式改造、产业循环式组合，加强企业清洁生产改造，努力提高企业清洁生产水平，加快唐山、承德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区建设，构建覆盖全社会的

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到 2020 年，主要资源产出率比 2015 年提高 15%，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增加值比 2015 年翻一番，力争实现 80% 国家园区和 50% 省级园区循环化改造的目标。

四、推进生态建设产业化

运用产业化办法抓生态建设，推进大气污染治理、造林绿化、矿山生态修复、尾矿资源综合利用等生态建设产业化，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发展环保服务业，依托生态优势发展林下经济、健康养生、休闲旅游等产业，着力培育一批生态旅游观光基地、绿色食品种植基地、林下产品采集基地和特色养殖基地，实现百姓富、生态美的有机统一。

专栏 16 循环经济八大工程

生活垃圾（含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程、“城市矿产”基地建设工程、再制造产业培育工程、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工程、低品位余热回收暖民工程、焦炉煤气高值化利用工程、农林废弃物能源化利用工程、水资源高效循环利用工程。

第十九章 加强生态文明制度建设

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健全产业、土地、环境等配套政策，引导、规范和约束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行为，构建产权清晰、多元参与、激励约束并重、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一、落实主体功能区制度

发挥主体功能区作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基础制度的作用，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强化规划和战略环评，完善政策，推动各地区依据主体功能定位发展。以主体功能区规划为基础统筹各类空间性规划，推进“多规合一”。推动优化开发区域产业结构向高端高效发展，推动重点开发区域提高产业和人口聚集度，对重点生态功能区实施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加大对农产品主产区和重点生态功能区的转移支付力度，强化激励性补偿，建立横向和流域生态补偿机制。强化对禁止开发区域的保护。

以市县行政区为单元，建立由空间规划、用途管制、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差异化绩效考核等构成的空间治理体系。

二、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

严格资源环境生态保护，设定资源消耗上限、环境质量底线、生态保护红线，探索建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制度，保障自然资本保值增值。

实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完善用能权、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初始分配和交易办法，健全能耗、水耗、地耗、污染物排放、环境质量等方面的地方标准，实施能效和排污强度“领跑者”制度，促进资源集约高效利用。改革环境治理基础制度，完善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制度，实行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健全环境信息公开制度，推进“智慧环保”和实时在线环境监控系统建设，构建和完善全省域、全要素、全覆盖的生态环境立体监测网络，严格环保执法，依法严厉打击环境资源领域违法犯罪。

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探索建立地区间横向生态保护机制，引导生态受益与保护地区、流域上下游之间实施多元化补偿。探索建立自然资源产权制度，对水流、森林、矿产、土地等自然资源进行统一确权登记，完善价格、财税、金融等经济政策，激励引导各类主体积极投身生态文明建设。严格生态文明责任追究，建立和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领导干部任期生态文明建设责任制，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度。

第六篇 坚持开放发展，加快形成改革新局面开放新体制

坚持把改革作为解决河北所有问题的“关键一招”，努力在破除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上求突破，坚持把扩大开放作为推动发展和转型的强大引擎，着力构建全方位开放新格局，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推动跨越赶超。

第二十章 以全面深化改革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围绕我省“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以经济体制改革为重点，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承担国家改革试点任务，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先行先试，加快释放深化改革新红

利，加快形成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体制机制和发展方式，推动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一、深化行政体制改革

积极转变政府职能，协同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大力实施减权放权，除涉及国家安全、生态安全和公众健康等重大公共利益事项外，其他审批事项能取消的坚决取消；深化行政审批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规范行政审批行为，提高审批效率；强化市场监管，创新监管机制和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效能。积极稳妥地实施大部门制，理顺部门职责关系，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加快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完善绩效工资制度。全面推行权力清单、监管清单、负面清单、责任清单制度，划定政府与市场、企业、社会的权责边界，打造阳光政府。优化政府职能和业务流程，建设电子政务网上综合服务平台，办好网上政务服务中心，提高服务效率，提升服务水平。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全面推行“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积极推进“多证合一”，进一步改进市场主体注册条件，完善网上申请注册登记功能，为市场主体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使我省万人市场主体数量尽快达到并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二、深化国有企业改革

推进国有企业实行分类改革、分类发展、分类监管、分类定责、分类考核。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加快推动集团层面股份制改革，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分类分层管理制度，完善企业薪酬分配制度，深化企业内部用人制度改革，形成优胜劣汰市场化经营管理机制。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以管资本为主推进国有资产监管机构职能转变，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优化国有资本布局 and 结构，加大重组整合，加快劣势企业和低效无效资产退出。探索公有制多种有效实现形式，加快推进国有企业上市，支持非国有资本参与国有企业改革，探索实行混合所有制企业员工持股，建立激励约束长效机制。加强内外部监督，坚决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三、大力发展民营经济

加快完善落实支持民营经济、激活民营投资的政策措施，依法平等保护民营经济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保证民营经济主体依法平等使用土地、信贷资金等生产要素，实行统一的市

场准入和监管，保证民营经济主体公平参与市场竞争。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市政公用事业、金融服务等领域建设。积极支持和引导民营企业调整产业结构，开展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试点示范，加快改革、改组和改造，加强企业管理，提升企业档次，推进企业联合重组，打造一批市场前景广阔、规模效益明显、行业领先的优势企业和企业集团。到2020年，民营经济增加值占全省生产总值达到75%左右。

四、大力推进金融创新

培育金融主体。加快推进京津冀金融政策一体化，探索组建京津冀发展银行，建设京津冀金融后台服务基地，积极引进各类金融机构入驻河北。着力培育壮大地方金融体系，改革地方国有金融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探索组建河北金融控股集团、河北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做大做强城市商业银行，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鼓励社会资本发起设立民营银行、小额贷款公司、民间资本管理公司。深化与互联网巨头战略合作，打造一批行业地位居前、特色鲜明、竞争力强的P2P网络借贷平台、众筹、第三方支付、电商金融、大数据金融等标杆性企业，建设大数据交易所。支持有条件的金融机构建设创新型互联网平台，开展网络银行、网络证券、网络保险、网络基金销售和网络消费金融等业务。

推动金融业态创新。鼓励发展天使基金、创业投资、产业投资等各类型股权投资基金，加快发展融资租赁。规范发展互联网金融，全面提升互联网金融服务能力和普惠水平，鼓励互联网与银行、证券、保险、基金的融合创新，为大众提供丰富、安全、便捷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支持金融机构和互联网企业依法合规开展网络借贷、网络证券、网络保险、互联网基金销售等业务。积极引导风险投资基金、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和产业投资基金投资于互联网金融企业。发展壮大燕赵财产保险公司，鼓励保险公司创新保险营销模式，开展互联网保险等新兴业态。建立巨灾保险制度，推进环境污染、食品安全、医疗等领域责任保险发展，积极发展小微企业贷款保证保险。

完善中小企业融资担保体系。健全中小企业融资担保体系，形成由政府出资的融资担保中心、企业之间的互助性担保机构、商业性担保公司和专项担保基金四个层次组成的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机构体系，促进担保资金来源多元化。优化担保机构内控机制，形成科学的担保业务流程、合理的组织架构和完善的管理制度。

健全地方金融监管体制机制。建立存款保险、投资者保护和保险保障制度，提高金融风险识别、预警和控制能力，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利用互联网技术，改进和完善金融监管，提高金融服务安全性，有效防范互联网金融风险及其外溢效应。

五、深化财税体制和投融资体制改革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合理划分省与市县政府间事权和支出责任，进一步理顺省以下政府间财政收入划分；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清理、整合、规范专项转移支付，建立以一般性转移支付为主、专项转移支付为辅的省以下转移支付体系；完善政府预算体系，推进全口径预算管理改革，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现代预算制度；实行绩效预算管理，建立全过程绩效预算管理新机制；改进预算控制方式，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强化地方债务管控，建立举债融资机制，控制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推进国库集中收付改革，规范国库资金管理，逐步建立权责发生制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全面落实中央税制改革部署，完成营改增，改革增值税，推进消费税、资源税及房地产税分类改革，建立环境保护税制度及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制度。深化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

大力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进一步精简投资审批事项，严格落实企业投资决策自主权。创新投资管理方式，建立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和协同监管机制。创新政府资金扶持产业发展模式，设立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着力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放大作用。以轨道交通、地下综合管廊等城市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领域为重点，积极推行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建立有利于化解过剩产能的体制机制。探索建立省级产能指标市场交易平台，完善银企对接机制，鼓励商业银行加大金融信贷支持，争取国家政策资金支持，落实兼并重组的相关税费优惠和“三补一降”援企稳岗政策。改进产业发展调控方式，由主要依靠行政手段向综合运用市场、法律等手段转变。

六、深化价格机制改革

加快完善主要由市场决定价格机制，建立健全政府定价制度，减少政府对价格形成的干预，加强市场价格监管和反垄断执法，全面放开竞争性领域商品和服务价格，推进农产品、能源、医疗服务、公用事业等重点领域价格改革，充分发展价格杠杆作用，促进节能环保和结构调整，推进经济转型升级。到 2017 年，竞争性领域和环节价格基本放开，政府定价范围主要限定在重要公用事业、公益性服务、网络型自然垄断环节。到 2020 年，市场决定价格机制基本完善，科学、规范、透明的价格监管制度和反垄断执法体系基本建立，价格调控机制基本健全。

七、深化农村改革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坚守土地公有性质不改变、耕地红线不突破、农民利益不受损“三条底线”，落实集体所有权，稳定农户承包权，放活土地经营权，开展农村土地征收制度改革试点，深化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制度改革，健全耕地保护和补偿制度。基本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和颁证，深入推进农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制改造，将资产折股量化到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建立省级农村产权交易中心，加快建设县级农村产权交易平台，统筹农村各类产权交易。到 2020 年，实现全省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全覆盖。稳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吸引社会资本投资林业建设。

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规范引导土地流转，鼓励承包农户依法采取转包、出租、互换、转让、入股、托管等形式，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积极发展家庭农场。加强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化建设，构建农户、合作社、企业之间互利共赢的合作模式，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到 2020 年省市县三级示范社数量达到 6000 家。积极发展农村股份合作经济，探索按劳分配和按股分配相结合的多种有效实现形式，培养职业农民队伍，扶持有技能和经营能力的农民工返乡创办家庭农场、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创立农产品加工、营销企业和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全面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构建以现代农业生产、农村现代流通、农村合作金融、新型农民培训、农村产权交易和农机专业化为重点的为农服务体系。推进国有林场改革，明确生态公益功能定位。推进国有农场改革发展，形成具有影响力和竞争力的企业集团。

健全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建立农业农村投入稳定增长机制，把农业农村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保障领域，切实提高涉农资金投入绩效，引导带动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向农业农村。落实国家农产品市场调控制度和农产品收储政策，加强粮食现代仓储物流设施建设，创新农产品流通方式。完善农业补贴制度，开展“农业支持保护补贴”改革试点，调整部分存量资金和新增补贴资金向各类适度规模经营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倾斜。加快农村金融制度创新，健全金融机构农村存款主要用于农业农村的制度。探索建立“政府+保险+银行”合作机制和县乡村三级金融服务新模式，加快形成多层次、多元化的金融服务格局。积极稳妥开展农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农民住房财产权、林权抵押贷款机制改革创新，拓宽“三农”直接融资渠道。

八、创新协同发展体制机制

推进与京津改革同步，加快破除制约协同发展和要素流动的体制机制障碍，建立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区域一体化发展制度体系。

推进要素市场一体化。推进金融市场一体化改革，加强与京津各类资本市场的分工协作，开展金融及金融服务机构的业务合作与资源共享，推进异地存储、支付清算、保险理赔、信用担保、融资租赁等业务同城化。推进信息市场一体化改革，加快建设区域一体化网络基础设施，与京津统筹规划部署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网，实质性推进三网融合，整合区域信息资源，打破信息壁垒，强化互联互通。推进人力资源市场一体化改革，加快与京津建立劳务对接、就业协作机制，推动建立人力资源合理配置信息交流渠道，加快建立高层次人才信息库，制定实施京津冀人才帮扶计划，共享高端人才资源。

推进公共服务一体化。推进京津冀高等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扩大部属高校在冀招生规模，开展同城化试点，推动逐步实现联考联招。支持京津医疗机构通过合作办医、设立分院、整体搬迁等形式向河北布局，完善医疗保险转移接续和异地就医服务政策措施，加快建立完善分级诊疗和远程医疗体系，深化与京津公共卫生联防联控。积极促进社会保险服务一体化，实现与京津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与京津共同探索公共文化服务投入、建设、运行、管理的新路径、新机制，构建辐射毗邻地区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深入开展试点示范。在曹妃甸协同发展示范区等共建园区，开展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招商、统一管理试点，建立责任分担、利益共享机制。在张承地区开展碳排放权交易、

生态资源资产化、生态共建投融资机制试点，在环京津周边地区先行开展高等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等方面的同城化试点。开展跨地区购买养老服务试点，与京津联合开展跨区域基础设施项目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试点。

第二十一章 以全面扩大开放提升发展层次和水平

坚持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促转型，牢固树立全方位开放、区域协同开放的理念，积极融入“一带一路”战略，大力“引进来”，积极“走出去”，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加快培育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为经济发展注入新动力、增添新活力、拓展新空间。

一、构筑开放新平台

培育开放特殊功能区。借鉴推广上海自贸区试点经验，积极对接天津自贸区，复制推广国内自贸试验区在投资管理、贸易便利化、服务业开放以及事中事后监管等方面的创新制度经验。建设好石家庄空港、曹妃甸综合保税区，设立黄骅港等综合保税区。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区）设立保税物流中心、保税仓库或出口监管仓库等保税监管场所。充分运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和场所的制度平台优势，创新贸易模式，发展大宗商品期货保税交割业务。抓住北京建设新机场、京张联合举办冬奥会的机遇，加快建设廊保空港新区和奥运经济板块，打造环首都地区开放新载体。提速唐山港、秦皇岛港蒙古国出海口和黄骅港陆海联合国际物流中心建设，谋划开通石新欧、冀蒙俄国际货运班列，加密集装箱航线，积极开辟国际远洋航线，打造“一带一路”国际综合物流通道。加快石家庄、邢台、邯郸、保定、张家口等市“无水港”建设。

建设一批国别（地区）产业园。采取差异化招商策略，实施差别化扶持政策，精心谋划一批在空间布局、产业特色及生活配套设施等方面符合外商投资意向和偏好的国别特色产业园区。力争每个设区市至少建设一个国别（地区）产业园区，沿海和环京津地区要率先实现突破。强化示范引导，集中力量打造若干规模大、质量好、产业层次高的国别（地区）产业园区，重点推进中日韩（曹妃甸）循环经济示范基地、高碑店中德节能门窗产业园、沧州中欧产业园、中日（冀州）复合材料产业国别园等建成产业高端化、环境国际化、管理现代化的开放合作示范区。

二、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

大力推动外贸结构调整。优化出口贸易结构，加大对机电、高新技术等高附加值产品出口扶持力度，培育以技术、品牌、质量、服务为核心的出口竞争新优势，支持农业、林业、轻工、纺织等劳动密集型出口行业创新发展，加快形成特色鲜明和竞争力强的出口产业集群。扩大出口贸易区域范围，深耕欧美和日韩及港台等传统市场，继续拓展俄罗斯、印度及中东、非洲、拉美等新兴市场，不断加强与东盟及智利、秘鲁、新西兰、瑞士等自贸区市场的贸易合作。积极扩大进口，扩大河北省产业发展需要的铁矿石、精品钢、煤炭、农产品等重要能源资源和原材料进口，增加先进技术、重要设备和关键零部件进口，特别是新技术、新材料和节能环保等有利于转型升级的产品进口。大力发展服务贸易，加快发展基于“大物移云”等新技术的服务产业，推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出口企业做大做强，加快发展科技服务和技术出口；加大旅游、物流等服务业对外开放；培育和扩大文化、金融等新兴服务贸易，提高服务贸易在对外贸易中的比重。积极发展服务外包，力争离岸服务外包年均增长 20%以上。

加强外贸基地建设。实施外贸基地出口倍增行动计划，高水平建设一批外向度高、特色鲜明的国家级、省级外贸基地和服务外包示范区，引导产业集群参与国际市场竞争。支持外贸基地建设研发设计等公共服务平台，对外贸基地和基地企业，优先赋予配额资质、使用政策资金、安排展会展位。

大力培育出口品牌。实施出口品牌培育计划，重点支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品牌企业及成套设备出口企业。建立出口品牌评价、推广和保护体系，鼓励企业开展境外商标注册、出口认证和宣传推广，提高“河北制造”的国际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

支持发展新型贸易方式。鼓励企业借助第三方或自建平台，开展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完善电子口岸功能，建成信息流、物流和资金流“三流合一”的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增强白沟箱包、辛集皮革等特色交易市场的外贸功能，培育一批具有示范效应的内外贸结合专业市场。引进和培育一批外贸综合服务企业，为外贸企业提供物流、通关、信保、融资、收汇等综合服务。在具有较强辐射效应的俄罗斯、南非及中东等重点市场，打造若干海外展销平台，重点支持机电、新能源、卫生陶瓷等行业的优势企业在海外设立自主营销和服务网络。

营造良好贸易环境。加强电子口岸和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深入推进京津冀区域通关、检验检疫一体化,改革口岸监管服务模式,推进关检“三个一”合作,实现口岸管理相关部门“三互”,提高通关效率,促进贸易便利化。认真落实国家和我省已出台政策措施,优化口岸合作,优化出口退税管理机制,扩大出口信保覆盖面,加强对有出口订单企业融资支持。强化贸易摩擦和产业损害预警监测,完善贸易摩擦应对联动机制,增强涉案企业应对意识和能力。

三、开创利用外资新局面

创新招商引资方式。以品牌化、国际化、市场化为方向,整合提升各类经贸活动,办好中国—中东欧地方领导人会议、中国—拉美企业家高峰会、唐山世界园艺博览会,创新中国·廊坊国际经济贸易洽谈会等重大经贸活动举办方式,重点培育支持1至2个国家级、国际性经贸展会,有条件的设区市可因地制宜重点谋划培育1至2个地方特色专业性展会。实施境外招商“窗口前移”,在重点招商国别地区开展委托招商和驻点招商,以国际友好城市为纽带,在政府高层互访、部门对口洽谈、企业深度对接、民间友好交流4个层面形成长效机制。

实施精准招商。开展产业链招商,围绕结构调整谋划一批产业龙头项目和协力配套项目,锁定目标区域、目标产业和目标企业,提高招商引资的精准度和命中率。加强与香港和台湾在电子信息、物流、金融保险、旅游、基础设施等领域的合作,加强与日本和韩国在汽车、造船、石化、工程机械、食品工业等领域的合作,加强与欧洲和美国在数控机床、精密仪器、生物工程、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的合作,不断提升合作深度和广度。

拓宽利用外资领域。创新利用外资本管理体制,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扩大制造业开放,进一步放开对一般制造业的股比限制,更加注重引进先进技术、先进管理经验和理念。进一步开放金融领域,大力引进外资金融机构,吸引有实力的境外金融企业来我省设立分支机构。大力开放现代物流业,鼓励外商投资物流设施、物流网络、信息配套服务等,吸引更多的国际知名物流企业落户。促进教育、文化、旅游、健康养老等领域对外开放。实施引智五大计划,促进引资与引智相结合。鼓励外资以参股并购等方式参与我省企业兼并重组,鼓励优势企业境外上市融资,探索发行境外债券等融资途径。拓宽间接利用外资

渠道，进一步优化外债结构，采用政策导向型、结果导向型等新型贷款工具，获取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低成本长期贷款。

四、探索“走出去”新路径

打造国际产能合作新样板。抓住国家将河北作为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示范省契机，以优势产能国际合作为重点，鼓励优势企业在全域范围内配置资源，在境外建立长期稳定战略资源供应基地和生产制造基地。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石油化工、建筑建材、能源电力、交通路桥、水利电力、勘察设计等工程建设，带动设备、原材料出口和对外劳务输出。加强分类指导，推动与中东欧、拉美国家合作取得更大突破，鼓励钢铁、水泥、玻璃等企业通过产能合作拓展周边国家和非洲、北美、欧洲市场，支持有实力的企业在西欧及美国、日本、韩国等发达国家开展以获取技术、人才等高端要素为目的的并购投资，引导企业加大对澳洲、非洲、拉美、中亚及俄罗斯、蒙古等地区能源资源开发力度。创新合作模式，鼓励优势企业积极参与境外产业集聚区、经贸合作区、经济特区等合作园区建设，培育一批河北跨国公司。推进一批重大境外生产基地项目、资源开发基地项目和境外工业园项目，力促早落地、早投产。“十三五”时期，对外投资年均增长 15%，境外建设钢铁产能 1000 万吨、水泥产能 1000 万吨、玻璃产能 1000 万重量箱。

完善服务监管机制。加快建立扶持企业“走出去”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完善信息服务、融资支持、风险防范、项目对接等公共平台，为企业“走出去”创造条件、提供便利。健全境外投资事前事中事后综合监管体系，落实企业境外投资自主权。规范对外承包工程项目竞争秩序，加强对外劳务合作的规范管理。

五、构建区域合作新格局

贯彻落实《环渤海地区合作发展纲要》，建立、完善省际间双边合作机制，协商合作发展框架和重大事项，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能源资源合作开发利用、产业、港口、物流等领域进行深度合作。发挥我省港口资源优势，打造内陆腹地地区出海口；加强与陕西、内蒙古、宁夏、新疆等“一带一路”沿线省区的合作，加快推进蒙晋冀（乌大张）长城三角合作区建设，利用沿边省区对外开放平台，推动我省优势产能和产业向国外转移。广泛参与中原经济区分工协作。加强与长三角、珠三角等发达地区的交流与合作，引资与引智并重，推动我省

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与提升。加大与央企、重点骨干民企的合作，吸引国内优质要素向我省聚集。按照中央部署，继续在资金、干部人才等方面对口支援新疆巴州、新疆兵团第二师、西藏阿里地区和重庆三峡库区丰都县，同时大力开展产业合作。

专栏 17 对外开放重点工程

1. 开放平台。中日韩（曹妃甸）循环经济示范基地、高碑店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德节能门窗产业园、沧州中欧产业园（中捷农场）、中美（白石山）科技创新园、中瑞（张家口）中小企业国际合作园、沧州经济开发区中韩汽车产业园区、邯郸经济开发区欧美工业园、中日（冀州）复合材料产业国别园、北戴河国际健康城国别园、邢台开发区中欧工业园。

2. 培育外贸综合实力行动计划。实施开拓市场境外百展行动计划、外贸基地出口倍增行动计划、商业模式创新行动计划、外贸竞争新优势提升行动计划、外贸主体万人培训行动计划、贸易环境优化行动计划。

3. 国际产能合作项目。河钢南非 500 万吨钢铁、冀东非洲和东盟 500 万吨水泥、沙玻和耀华哈萨克斯坦及肯尼亚 600 万重量箱玻璃等生产基地项目，文丰智利铁矿和镍矿等资源开发基地项目，秦皇岛经开区加拿大泰瑞斯工业园，邢台德龙泰国钢铁工业园等境外工业园项目。

第七篇 坚持共享发展，加快提升民生保障水平

按照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的要求，坚守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预期，注重机会公平，保障基本民生，完善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安排，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切实加大民生投入，深入实施民生工程，借力和引进京津公共服务资源，全面推进社会事业发展，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第二十二章 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程

全面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基本方略，按照“三年集中攻坚，两年巩固提升”的总体思路，以燕山—太行山和黑龙港流域集中连片特困地区、环首都扶贫攻坚示范区为主战场，以增加贫困群众收入为核心，以培育发展富民产业为主攻方向，聚焦“六个精准”，实施“五个一批”，举全省之力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到 2020 年，稳定实现农村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实现贫困地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幅

度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基本公共服务主要领域指标接近全省平均水平；确保现行标准下 310 万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村全部出列、贫困县全部摘帽。

一、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八大专项”行动

实施产业和就业脱贫行动，推进现代农业、旅游、家庭手工业、光伏扶贫和山区综合开发，对有劳动能力的 160 万贫困人口，做到特色产业项目和就业创业服务全覆盖，实现户户有增收项目，人人有脱贫门路。实施易地搬迁和危房改造脱贫行动，对居住在生存条件恶劣、生态环境脆弱、自然灾害频发地区等“一方水土养不起一方人”的贫困人口，加快实施易地扶贫搬迁工程，确保搬迁对象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做到搬迁一户、脱贫一户。实施生态保护脱贫行动，在重点生态功能区或自然保护区，结合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探索生态脱贫新路子。实施教育脱贫行动，把教育作为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的治本之策，让贫困家庭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实施社保政策兜底脱贫行动，对 150 万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全部纳入农村低保，通过社会保障实现脱贫。实施医疗保险和医疗救助脱贫行动，积极推进健康扶贫，保障贫困人口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实施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医疗保障。实施基础设施脱贫行动，抓好以工代赈工程，大力推进水、电、路、环境治理等基础设施建设，破除贫困地区发展瓶颈制约。建成燕山东西、太行山南北、黑龙港流域 1500 公里高速公路通道、1500 公里国省干线通道、1500 公里县域公路通道，建设改造贫困地区农村公路 15000 公里。实施“互联网+”扶贫行动，大力实施宽带乡村工程，全面推进电商扶贫工程，以“互联网+”推动新的扶贫变革。大力支持革命老区和民族地区扶贫攻坚。

二、构建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政策支撑体系

加大财政扶贫投入力度，发挥政府投入在扶贫开发中的主体和主导作用，省级财政优先安排扶贫资金并保持逐年增长，各类转移支付资金进一步向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倾斜，确保政府扶贫投入力度与脱贫攻坚任务相适应。加大金融扶贫力度，鼓励和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加大对扶贫开发的金融支持，下大力扩大贫困户贷款覆盖率。积极推进县乡村三级金融服务网络建设，支持贫困地区培育发展农民资金互助组织，开展农民合作社信用合作试点。建立和完善省市县三级扶贫开发投融资主体，运用农业扶贫开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设立扶贫开发股权投资基金。加大扶贫开发用地支持力度，支持贫困地区调整完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拓展开发空间，对后备耕地资源丰富的贫困地区优先安排耕地开垦项目。加大资产收益脱贫机制

建设力度，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其他涉农资金投入设施农业、养殖业、光伏产业、水电、乡村旅游等项目形成的资产，具备条件的可折股量化给贫困村和贫困户，优先保障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户。允许财政扶持资金投入扶贫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并将财政资金投入形成的资产，以股权形式全部量化给扶贫对象。贫困地区水电、矿产等资源开发赋予土地被占用的村集体股权，让贫困人口分享资源开发收益。

三、改革创新扶贫工作机制

实行“省负总责、市抓协调、县抓落实”的脱贫工作机制，落实党政一把手负总责的扶贫开发工作责任制。完善对口帮扶机制，加强与定点帮扶我省的中央、国家机关和有关单位务实对接，推动京津两市的县（区）对口帮扶我省贫困县，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提高帮扶成效。完善驻村帮扶机制，贫困村每村选派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完善社会参与机制，组织省市县乡各级干部帮扶贫困户，实现“一帮一”全覆盖。完善统筹推进机制，把扶贫攻坚与美丽乡村建设、山区综合开发、现代农业发展、乡村旅游发展“五位一体”统筹推进。改革创新贫困地区考核评价办法，对9个有扶贫任务的设区市，提高脱贫成效的考核权重，对贫困县实行单独考核。

第二十三章 增加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

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优先，完善公平公正、共享发展的民生制度安排，持续加力民生投入，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

一、实施城乡居民收入提升工程

坚持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规范初次分配，加大再分配调节力度，规范收入分配秩序，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明显增加低收入劳动者收入，确保居民收入实现翻番目标。

深化工资制度改革，建立工资决定及正常增长机制，完善最低工资和工资支付保障制度，积极推行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加强企业工资指导线管理，提高技术工人工资待遇；完善适应机关事业单位特点的工资制度政策，规范津贴补贴管理，调控地区间收入差距，深化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改革。健全资本、知识、技术、管理等由要素市场决定的报酬机制，拓宽居

民投资途径，多渠道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建立农民增收长效机制，健全农产品价格保护制度和农业补贴制度，依法保障农民土地权益，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

二、实施创业就业扶持工程

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创业政策，完善创业扶持政策，鼓励以创业带动就业，创造更多就业岗位，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

多渠道开发创业就业岗位。研究制定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的支持政策，积极发展互联网创业就业模式，推进电子商务领域创业就业。积极推进大众创业，落实定向减税和普遍性降费政策，鼓励高校毕业生和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创业；建设创业支撑平台，建立创业担保贷款基金持续补充机制；加强创业教育培训，健全高校创业就业教育体系。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实施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开展贫困家庭子女、未升学初高中毕业生、农民工、失业人员和转岗职工、退役军人免费接受职业培训行动。推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技术工人培养模式，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提高技术工人待遇，完善职称评定制度，建设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提升公共职业培训能力。

统筹重点群体就业。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和创业引领计划，带动青年就业创业；推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加大退役军人就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落实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等援企稳岗政策，开展定向帮扶和援助，做好结构调整、过剩产能化解中失业职工转岗再就业工作；规范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形成帮扶困难群体就业的长效机制，确保零就业家庭、低保家庭等困难家庭至少有1人就业。

强化就业创业服务。加强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提高就业服务信息化水平，推进政府向社会购买就业创业服务，健全城乡平等就业制度，完善职业培训、就业服务、劳动维权“三位一体”工作机制。健全失业保险制度，建立健全失业监测预警制度，强化失业调控，实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岗政策，完善失业保险促进就业政策体系，更好发挥失业保险预防失业、促进就业功能。依法保障职工基本权益，发挥政府、工会和企业作用，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和矛盾调处机制，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五年累计城镇新增就业375万人。

三、实施社保扩面提标工程

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健全以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为基础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完善社会保障参保扩面激励机制，基本实现法定人员全覆盖，提高统筹层次，稳步提高社会保障待遇水平和保障能力。

健全养老保险制度。坚持社会统筹和个人账户相结合，完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制度，健全多缴多得激励机制。完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健全待遇确定和正常调整机制，完善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政策。落实城镇职工基础养老金全国统筹和渐进式延迟退休年龄政策。逐步提高国有资本收益上缴公共财政比例，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加快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和商业养老保险，探索推进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提高农民工养老保险参保率。

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整合城乡居民医保政策和管理体制，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改革医保支付方式，改进个人账户管理办法，开展基本医疗保险门诊统筹。鼓励发展补充医疗保险和商业健康保险，作为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补充。将生育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推进京津冀异地就医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实现跨省异地安置退休人员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构建工伤预防、补偿和康复“三位一体”制度体系，建立工伤保险待遇正常调整机制。

健全住房保障和供应体系。创新住房保障方式，逐步从实物保障为主转向实物保障和货币补贴并重，探索建立保障对象和政府共有产权制度。主要通过购买、长期租赁社会房源和在商品房项目中配建等方式，多渠道筹集保障性住房，有效缓解城镇中低收入家庭、新就业职工、外来务工人员住房困难问题。推进保障性住房政策向乡镇延伸，将符合条件的乡镇教师、医护人员、乡镇政府及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纳入住房保障范围。完善住房公积金制度，改进提取、使用、监管机制。加大城镇棚户区改造力度，推行政府购买棚改服务模式和棚改货币化安置，将城中村、城郊村、易地扶贫搬迁至城镇的村庄改造纳入城镇棚户区改造范围，到 2020 年基本完成国有工矿棚户区、国有林场棚户区、国有农场危房改造。

加强困难群体救助。大力发展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认真落实低保、优抚、病残等政策。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实现农村低保线和扶贫线“两线合一”，城乡低保标准年均增长 10% 以上。落实农村五保供养制度，到 2020 年五保供养服务机构集中供养能力达到 70%。完善城乡医疗救助，构建重特大疾病医疗应急救助体系，建立医疗救助

与慈善援助衔接机制和平台，医疗救助重点对象年人均筹资增长率达到 18.5%。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经常性社会捐助站点和慈善超市数量达到 1700 个。建立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制度。加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和未成年人社会保护。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制度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落实医疗、康复、就学、住房等专项救助措施，健全康复服务网络，扶持发展福利企业，培育服务残疾人的社会组织，全面推进城市“无障碍”化建设。深化殡葬改革，加强殡葬设施建设，落实惠民殡葬政策，建立生态殡葬奖补制度，探索实施火化奖补机制。

提升社会保障服务能力。以“智慧社保”为着力点，加强公共服务设施和信息化建设。扩充社会保障卡功能，实现医保省内结算“一卡通”。完善社会保障预算管理制度，健全社保基金监督管理体系，加强基金收支、管理和投资运营监督，强化保险稽核和风险管理，维护基金收支平衡和安全平稳运行。

四、实施教育提质惠民工程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优先发展教育事业，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把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作为重点任务贯穿国民教育全过程，推动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

全面普及提升学前教育。坚持公益性和普惠性，发展公办幼儿园，积极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鼓励社会力量捐资助园。加大学前教育投入，依法落实幼儿教师地位和待遇。加快发展农村学前教育，鼓励利用富余校舍、教师兴办幼儿园（班）和捐资助园。到 2020 年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75%以上。

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加快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标准化建设，统筹城乡义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增加市区、县城中小学数量，初中向重点镇集中，加快新建居民小区及旧城改造配套学校建设。实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示范县建设，实现县域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探索建立城乡教育一体化管理模式，推动城乡学校共建共进，实行城市、县镇教师到农村学校定期任教制度。完善特殊教育体系，全面提高残疾儿童义务教育普及水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6%。

加快高中和中等职业教育发展。加强示范性普通高中建设，推动农村高中教育向县城集中，促进普通高中特色化、多样化发展，推进普通高中课程改革，提升普通高中教育整体水平。普及高中阶段教育，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92%。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动职业教育向县城、产业园区集中，推广“产业园区+标准厂房+职业教育”发展模式，建设现代化职业教育中心，推动职业教育集团式发展，重点打造 120 所具有典型示范作用的中等职业学校。支持民办高中和职业学校建设发展。逐步分类推进中等职业教育免除学杂费，率先对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普通高中免除学杂费，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全覆盖。

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加强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施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加快河北工程大学等高等院校迁建，继续推进二级学院综合改革试点和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鼓励开展创业教育和创业实践，深入实施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和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全面提高高校教学水平、创新能力和社会服务能力，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42%。鼓励具备条件的普通高校向应用型转变。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加大高校建设力度，使博士、硕士、学士学位授权单位结构比例逐步达到全国平均水平，支持京津高等院校、职业院校通过建立分校、分院和合作共建等方式，在办学增量或整体存量向河北布局，支持省属高校省部共建。

落实并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和教育教学制度改革。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推进教育信息化，发展远程教育。推进教育对外交流与合作。积极发展继续教育，完善终身教育体系。完善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五、实施健康河北工程

全面实施健康河北工程，大力开展全民健康促进和健康扶贫行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行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推进医药分开，实行分级诊疗，建立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积极发展“大健康新医疗”产业，逐年提高医保筹资标准，切实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和生命质量。

全面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坚持公益属性，破除逐利机制，完善公立医院长效补偿机制，建立符合医疗行业特点的人事薪酬制度。优化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布局，建立上下联动、

衔接互补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促进医疗资源向基层、农村流动，推进全科医生、急需领域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等工作。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健康服务业，推进非营利性民营医院和公立医院同等待遇。加强医疗质量监管，完善纠纷调解机制，构建和谐医患关系，严厉打击故意扰乱医疗单位秩序、社会危害严重的行为。到 2020 年每千人口医疗机构床位数达到 6 张、执业（助理）医师数达到 2.5 人、注册护士数达到 3.14 人。

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健全药品供应保障机制，理顺药品价格，增加艾滋病防治等特殊药物免费供给。提高药品质量，确保用药安全。加强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和职业病等重大疾病综合防治，通过多种方式降低大病、慢性病医疗费用。改善重点人群健康状况，以妇幼、慢性病、老龄人群和流动人口为重点，开展健康素养促进，提高健康水平。

健全城乡公共卫生服务体系，逐年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筹资标准，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完善县乡村三级医疗保健预防网，普及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传染病救治、精神卫生防治服务、卫生计生综合监督体系建设和突发事件卫生应急能力建设；完善对口帮扶机制，健全医务人员医德考核考评制度；加大大健康数据库建设和应用，发展远程医疗、移动医疗和药品电子追溯服务。大力强化公立中医院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发展现代中药产业和中医药健康服务，建立健全有利于中医药特色优势发挥的体制机制，努力建成中医药强省。

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全面落实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提高生殖健康、妇幼保健、托幼等公共服务水平，实施优生促进工程，努力提升出生人口素质，婴儿死亡率下降到 6% 左右，孕产妇死亡率下降到 15/10 万左右。深化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开展一孩、二孩生育登记服务，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帮扶存在特殊困难的计划生育家庭，提升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和未成年人权益。加大留守流动流浪儿童群体救助和保护。加强各级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场所）建设和利用。重视家庭教育，90% 以上城乡社区建立一所为儿童及其家庭提供游戏、娱乐、教育、卫生、社会心理支持和转介等一体化服务的儿童之家。

积极开展应对人口老龄化行动，弘扬敬老、养老、助老社会风尚，建设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推动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相结合，探索建立长效护理保险制度。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通过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支持各类

市场主体增加养老服务和产品供给。到 2020 年每千名老年人口拥有养老床位数达到 38 张以上，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覆盖所有城市社区和 90%以上乡镇。

发展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加强大型体育场馆、公共体育设施和体育健身设施建设，到 2020 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由 2015 年的 1.4 平方米提高到 1.8 平方米。广泛开展群众体育活动，健全全民健身组织网络，提高全民身体素质。加强竞技体育人才队伍建设，转变竞技体育发展方式，深化足球事业改革发展，提高竞技体育综合实力。

专栏 18 民生重大工程

1. 实施山区教育扶贫工程。依托优化山区教育布局、大力提升办学水平、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加快发展中等职业教育、提高学生资助水平等五大抓手，经过 3 年左右的时间，使山区义务教育学校全部达到省定标准化学校要求，山区教育质量大幅提升，山区学生综合素质显著增强，增强贫困地区发展后劲。

2. 实施职业教育建设工程。重点打造 120 所具有典型示范作用的中等职业学校。大力发展现代农业职业教育，以培养新型职业农民为重点，推进农民继续教育工程，创建 300 所省级示范性乡镇成人学校，构建以农业职业院校为主体，覆盖全省、服务完善的现代职业农民教育网络。继续加大对职业教育的投入力度，支持职业教育深化产教融合，大力推动应用型高校建设发展。

3. 实施高水平大学和重点学科建设工程。坚持以一流学科带动高水平大学建设，加强优质学科资源和学科团队建设，大力开展人才培养与科技创新，集中力量建设一批重点培育学科，打造一批具有国内领先水平的学科群，高水平大学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4. 县级医院能力建设工程。支持县级医院业务用房和远程医疗建设，同时以提升专科诊治能力为重点，按照填平补齐的原则支持部分县级医院配备医疗设备，重点配备 CT、核磁共振、数字化 X 光机、急救车和巡回医疗车等。

5.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基层服务“三个一”工程。支持乡镇卫生院（计生服务站）、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基础设施建设、设备配置和远程医疗建设，支持乡镇卫生院周转宿舍建设和配置急救、计划生育服务车，支持村卫生室业务用房建设和设备配置。实现每个家庭拥有 1 名合格的家庭医生、每个居民拥有 1 份动态管理的电子健康档案和 1 张服务功能完善的健康卡。

6. 人口健康信息化建设工程。实施“e 健康”工程（互联网+健康医疗），以全民健康保障信息化工程和“金人工程”为基础，统筹建设省、地市、县级人口健康信息平台。

7. 医疗卫生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建设工程。支持三级医院科研创新能力建设，支持公共卫生机构科研能力建设。

8. 创业就业服务工程。增加就业创业平台投入，建设 13 个省级公共职业技能实训中心，提升我省劳动者技能水平和就业能力。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建设 1-2 个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区，2-3 家省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区，5-6 家省级人力资源市场。加快发展家

庭服务业，建成中国华北家庭服务业人力资源市场和网上超市，建设 75 家省级家政服务员培训输出基地。

9. 人社信息化工程。推进金保工程二期，建成河北省人社一体化应用信息平台，建设全省统一的多险合一信息系统和省集中的就业、人事人才、劳动关系信息系统。建设人社大数据平台，构建面向公众的一体化公共信息化体系。加强人社云建设，建立同城双活加异地灾备的省级数据中心。建立联通城乡的人社业务专网。社会保障卡服务网点覆盖全部市县，实现社会保障“一卡通”。

10.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各市县建立以收养失能老年人为主要对象的养老护理机构。

六、实施食品药品安全放心工程

推动监管关口前移，强化食用农产品安全源头治理和食品生产、加工、储运、流通全过程监管，全面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

持续加强食品药品监管，加快建设“智能食药监”信息化系统平台，建成覆盖全省、全品种的“四品一械”监管基础信息数据库，加快食品药品电子监管追溯制度、质量标识制度和食品药品诚信制度建设。健全食品药品检验检测技术支撑体系。充实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队伍力量，加强省、市、县、乡四级监管机构和队伍建设，提升基层监管能力和水平。完善和严格落实食品药品安全社会群众监督举报制度，营造食品药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

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完善食品药品安全责任体系和应急体系，提高应急处置和快速反应能力。开展食品安全城市创建工作。加强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严厉打击食品药品违法犯罪行为。

七、实施公共安全工程

大力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应急管理体制，紧紧抓住风险防控、监测预警、应急响应、恢复重建等环节，全面加强应急平台、应急队伍、物资保障、应急产业等基础能力建设，有效提升应急处理能力，确保灾后 12 小时内受灾人员基本生活得到救助，到 2020 年年均因自然灾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占全省生产总值比重小于 1.1%。

严格安全生产管理。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政府监管职能，严格安全生产目标控制、考核、督办和责任追究，实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完善安全生产监管体

系，加强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能力、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安全预防控制体系、企业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和“互联网+”安全监管信息化平台建设。加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健全安全生产应急平台及重大危险源普查监控体系，加快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实施危险化学品和化工企业生产、仓储安全环保搬迁工程。严格安全生产许可，改革安全评审制度，完善安全技术标准体系，强化技术支撑，实施全民安全意识提升工程。加大安全监管执法力度，深化安全生产和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及时排查治理安全隐患，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强化交通安全管理。到 2020 年，安全生产状况实现根本性好转，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 30%、工矿商贸就业人员十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 19%、煤矿百万吨死亡率下降 32%。

加强火灾防控。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创新消防安全管理，加强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加强灭火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加强全民消防安全教育，提升全社会火灾防范意识，最大限度减少火灾危害。

防治地质灾害。建立健全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体系、监测预警体系、综合防治体系、应急体系，重点推进地质灾害专业监测、群测群防“高标准十有县”、应急管理机构 and 应急技术指导机构建设，着力提升全省地质灾害应急管理、应急调查、应急监测、应急处置能力。

防震减灾。进一步加强监测、速报、预测预警建设，不断完善地震应急救援体系，提高社会公众防灾避险技能，健全防震减灾科技创新体系，全面提升防震减灾综合能力。

加强气象灾害防御。健全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强化气象大数据公众服务能力，加强农业、交通、海洋、旅游、能源等专业气象服务，提升空中云水资源开发利用和生态修复、环境治理气象支撑能力。加快现代化气象监测、预报、预警业务系统建设，稳步提高气象预报准确率和精细化水平；继续开展“一流台站”建设，提高基层台站对气象现代化的基础支撑作用。

专栏 19 公共安全重大工程

1. 防灾减灾

地震。河北省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防震减灾信息化服务平台建设、地球观象台建设、地震现场应急储备装备建设、地震重点科研基地（野外实验室）建设、城乡抗震设防能力提升工程、京津冀地震安全工程。

气象。气象灾害监测预警工程、精细化气象预报服务工程、云水资源开发利用工程、生态环境建设气象保障工程、绿色产业发展气象保障工程、气象“一流台站”建设工程、冬奥会与冰雪经济气象保障工程。

2. 安全生产

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能力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工程、煤矿水害微震预测预报技术工程、企业安全诚信体系建设工程、“互联网+”安全监管体系建设工程、职业危害检测与鉴定流动实验室建设、省级职业病危害工程防治技术中心建设、压减钢铁过剩产能和部分企业搬迁提升改造安全保障工程，危险化学品的化工企业生产、仓储安全环保搬迁工程，省级应急装备及危险化学品监测鉴定中心、危化品行业应急能力建设项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程。

第二十四章 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

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加快推进文化体制机制创新，全面繁荣文化事业，大力发展文化产业，保障人民基本文化权益，实现由文化资源大省向文化强省转变。

一、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加强先进思想文化引领，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国家意识、法治意识、社会责任意识，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全省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

深入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创建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努力实现全省1—2个设区市和2—3个县级城市跨入全国文明城市行列。拓展“善行河北”主题道德实践和“中国梦·赶考行”宣传教育活动，组织“美丽河北”创建宣传活动，开展道德模范等各级各类先进典型选树和节俭养德全民节约行动，推动诚信建设法制化。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涵育基地和时代楷模馆，改造提升西柏坡纪念馆及其旧址群，促进爱国主义宣传教育落地生根。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建立健全红白理事会等群众自治组织，开展“十星级文明农户”评选等活动。推进志愿服务常态化和公益广告宣传制度化、规范化。加强和改进中小学校德育教学，开展文明校园创建和“美德少年”评选活动。实施“河北优秀文化网上

传播工程”和“网德建设工程”，建设网络社会信用体系，弘扬网上正能量。倡导和开展全民阅读，提升全民文化素质。

二、健全面向大众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共建共享、改革创新，推动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基本建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健全公共文化投入机制，加快建设河北大剧院、河北省美术馆、河北省群众艺术馆、河北省科技馆、河北省非遗博物馆等重大项目，积极推进农村广播电视户户通、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农村数字电影放映、地面数字电视广播覆盖、数字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及农家书屋建设、全民阅读、书香河北等惠民工程，加强基层广播电视播出机构服务能力建设。推进秦皇岛市、廊坊市、沧州市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创建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县，组织开展“深入生活、扎根人民”、“结对子、送文化”、“文艺志愿者服务”、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等活动。深入挖掘河北历史文化精髓，打造河北特色文化符号，加强文物、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古树名木等文化资源挖掘保护，搞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实施泥河湾东方人类探源工程，与京津联合开展长城、大运河、明清皇家建筑等跨界重大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实施“五个一工程”、爱国主义影视创作、重点作品扶持奖励等精品工程，推出一批无愧于民族、无愧于时代的文艺精品。建成省、市档案馆新馆，开工建设列入国家中西部建馆规划的90个新馆；建成省电子档案容灾备份中心，初步完成全省档案数据中心和信息网络建设，加强国家重点档案保护与开发。

三、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

扶持奖励优秀文化产品创作生产，实施现代传媒建设和提升工程、新闻出版和广播影视精品工程、文艺人才培养工程，繁荣发展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舞台艺术和网络文艺。实施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加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推动文化产业转型升级，扶持文化科技型企业 and 创意产业发展，培育新型文化业态，扩大引领文化消费。主动对接承接京津文化产业转移，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投资文化产业，创新发展出版、印装、演出、娱乐和工艺美术等传统文化产业，加快发展文化会展、动漫网游、数字文化、主题公园等新兴产业，建设石家庄、保定、秦皇岛、唐山、邯郸、承德等国家级展演和动漫基地。推动文化

与科技、旅游、城建、工业、农业等相关行业的融合，培育发展一批文化产业强县、集聚区和龙头企业，建设一批特色文化乡村、休闲农业创意园，打造一批历史文化产业园区和创意文化产业园区，建成1个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新建2个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建成一批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基地）。推动国有文化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鼓励重点骨干文化企业以资本为纽带进行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打造一批国有及国有控股大型骨干文化企业集团。推动文化体制改革，完善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体制，深化文化事业单位和新闻媒体内部改革，健全互联网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促进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深度融合，建立健全确保国有文化企业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体制机制。打造“河北文化周”等对外文化交流品牌，积极搭建文化贸易服务平台，推进文化“走出去”。到2020年，全省文化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超过5%。

专栏 20 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重大工程

1.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工程。直播卫星广播电视公共服务、数字电影放映服务、全民阅读活动、农家书屋建设、广播电视无线发射台站基础设施建设，河北省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县创建，乡村（街道）综合文化站建设，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文体广场、文化信息资源共享、数字图书馆建设等惠民工程。

2. 文化产业发展重点工程。重点文化产业项目推进，特色与新兴文化产业发展、文化产业强县和龙头文化企业打造、文化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影视品牌培育、新兴媒体培育、传播体系升级、媒体融合发展、文化市场开发、产业园区（基地）提升。

第二十五章 做好冬奥会筹办工作

按照“绿色办奥、共享办奥、开放办奥、廉洁办奥”要求，坚持“以运动员为中心、可持续发展、节俭办赛”理念，围绕“精彩、非凡、卓越”目标，全力做好筹办工作，放大奥运效应，发展奥运经济，助力河北发展。

一、抓好场馆及基础设施规划建设

围绕满足赛事需要，做好张家口赛区新建改建5个竞赛场馆、3个非竞赛场馆和残奥会设施的规划建设。统筹推进赛区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重点实施用水保障、低碳电力供应、天然气普及和集中供热、通信和气象、邮政快递基础设施升级、垃圾和污水无害化处理、医疗卫生服务和食宿保障等工程，构建完备的冬奥会配套基础设施支撑体系。完善综合交通网络

建设，形成高效、安全、可靠、环保的冬奥交通保障体系。改革创新投融资方式，积极探索 PPP、上市、基金、融资租赁等多种筹融资模式，充分利用社会力量、社会资源办冬奥。

二、建设科技冬奥

围绕冬奥会“零排供能、绿色出行、5G 共享、智慧观赛”目标，促进重大科技成果在冬奥会实现转化。推动新能源、智能装备和“互联网+”在冬奥会的广泛应用，构建智慧能源、智慧交通、智慧安防等综合管理体系。对崇礼等重点区域实行最严格的环保限值，努力实现“近零排放”，打造崇礼“低碳奥运专区”，确保赛时空气质量达到世界卫生组织标准。张家口市政交通及赛区 100%采用新能源汽车。加强与冰雪运动强省、强国的交流合作，多渠道培养和引进一批专业人才，为冬奥会提供优质服务和可靠的人才保障。

三、推动冬季运动普及和体育产业发展

实施冬季项目重点突破战略，优先发展适合河北特点的自由式滑雪、单板滑雪和冰壶等项目，组建冰雪项目专业运动队。积极承办国内外重大冰雪赛事，培育河北冰雪运动品牌，打造冰雪运动大省。实施冰雪旅游惠民工程，广泛开展群众性冬季体育活动，推动实现“3 亿人参与冰雪运动”的目标。

着力打造滑雪运动及产业发展基地，建设京张体育文化旅游带，以冬奥比赛场馆为核心，打造一批冬奥精品滑雪旅游景区，把崇礼县建成国际知名滑雪胜地。设计开发具有燕赵文化特色、体现奥运理念的旅游线路和旅游商品，扩大河北旅游品牌的影响力。力争培育一批源自河北的世界品牌，谋划在张家口建设一批国别（地区）产业园、冰雪产业园。

四、提升城市功能改变城乡面貌

提升赛区景观，重点推进公路、铁路、县城及冬奥会赛场周边区域民居改造、设施配套、环境整治、造林绿化等工程，建设独具特色的美丽乡村。提升城市品位和管理水平，着力打造优美、文明、整洁、有序的城市软硬环境。推进筹办冬奥会与扶贫开发紧密结合，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旅游服务业等富民产业，拓宽就业渠道，增加农民收入。

专栏 21 冬奥会重大工程

1. 场馆建设工程。建设云顶滑雪公园场地 A、云顶滑雪公园场地 B、冬季两项中心、北欧中心越野滑雪场、北欧中心跳台滑雪场、张家口奥运村、张家口山地媒体中心、颁奖广场等张家口赛区建筑群。

2. 综合交通网络建设工程。建设张家口机场、崇礼县通用机场、京张高铁及崇礼支线、延崇公路、京北公路、雪场道路互通及干线公路网等重大交通项目。

3. 环保、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设崇礼县雪场蓄水工程，崇礼县河道整治、山洪沟治理及水土保持，乌拉哈达水库等工程。实施崇礼县低碳赛区建设、水环境治理工程、核心赛区矿山企业搬迁及生态环境恢复工程、张家口市大气环境及水环境治理等工程。

4. 赛区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实施用水保障、低碳电力供应、天然气普及和集中供热、通信和气象基础设施升级、垃圾和污水无害化处理、医疗卫生服务和食宿保障等工程。

5. 冬奥迎宾廊道绿化工程。围绕张家口崇礼举办冬奥会，加强沿线高标准绿化，提升奥运廊道两侧绿化美化水平、保持水土、涵养水源、提供生态休闲场所，完成绿化面积 11 万亩。

第八篇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支撑保障能力

以改善交通、能源、水利、信息等基础设施薄弱环节为重点，提高网络化、智能化水平，推动运行一体化和相互融合，打造适度超前、功能配套、管理科学、安全高效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第二十六章 建设完善的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

围绕提升京津冀交通一体化水平，统筹各种交通方式协调发展，构建快速便捷、高效安全、大容量、智能化、低成本的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打造“南北贯通、东出西联”的大交通格局，形成中心城市与新城卫星城半小时交通圈、京津冀核心区域 1 小时交通圈、相邻城市间 1.5 小时交通圈，实现县县通高速、市市通高铁、市市有机场。

一、重点发展轨道交通

完善快速客运铁路网络，大力发展城际铁路，强化干线铁路与城际铁路、城市轨道交通的高效衔接，同步推进港口后方铁路集疏运体系及产业聚集区、物流基地配套铁路专用线建

设，形成高效密集的轨道交通网。建成石济、京沈客专及京张、张呼、张大、邢和、唐曹、水曹铁路和京唐、固保城际及北京新机场城际铁路联络线、崇礼支线，规划建设京衡铁路、京石城际和石家庄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及邯郸城市轨道交通、北京市轨道交通平谷线河北段等项目。铁路网营业里程力争突破 8500 公里，其中高速铁路接近 2000 公里。

二、加快公路网建设

进一步优化高速公路网布局，加快太行山、燕山高速通道建设，推进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升级改造、山区贫困地区通道建设、农村公路路网建设“三大公路工程集中攻坚”，着力提升公路通达广度和深度，形成便捷通畅的公路交通网。全部打通与京津之间的“断头路”和“瓶颈路”，建成太行山、津石、首都地区环线、京沪（河北段）、京秦（河北段）、迁曹等高速公路，规划建设克承、张尚、邯港（衡水-沧州段）、曲港（肃宁-黄骅港段）、任德（沧州段）等高速公路。公路总里程达到 25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力争突破 9000 公里，普通干线 2.1 万公里，农村公路达到 22 万公里。

三、优化港口功能

加快秦皇岛港西港搬迁改造，推进唐山港和黄骅港原油、矿石、LNG、集装箱、液体化工及通用泊位建设，有序建设丰南港区，完善集疏运体系，有效整合省内港口资源，形成优势突出、功能完备、协同互补的综合性港口群。深化津冀港口协同合作，与天津共建北方航运核心区，打造“一带一路”北方东部起点。建成秦皇岛港 20 万吨级航道、京唐港区 25 万吨级航道、黄骅港 20 万吨级航道升级改造工程，唐山港及黄骅港液体化工、集装箱、原油码头，实现三大港口服务能力和水平全面提升，吞吐能力显著提升。

四、加快发展航空运输

完善运输机场布局，提升保障能力，推动京津冀机场一体化运营，构建区域干支结合的航线网络，形成便捷、安全、广覆盖的民航运输体系。建成北京新机场、承德机场、邢台军民合用机场、衡水机场，规划建设沧州机场，完善石家庄机场区域枢纽和航空货运中心功能，推进北戴河机场正式对外开放。加快通用机场及通航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张北、三河、冀州、中捷、任丘、魏县、围场、丰宁等一批通用机场建设，打造全国通用机场大省。力争民用运

输机场达到 8 个、通用机场增至 30 个以上，年旅客吞吐能力达到 2400 万人次，年货邮吞吐能力达到 27 万吨。

五、强化综合交通枢纽功能

完善石家庄、唐山、秦皇岛、保定全国性交通枢纽功能和其他 7 个设区市区域性交通枢纽功能，综合客运枢纽由 1 个增至 12 个，加快发展以沿海港口、铁路枢纽、北京新机场、正定机场等为节点的多式联运，促进各种方式、城市公共交通之间的衔接，提升转换效率。推动实现京津冀交通“一卡通”、客运联程联运“一票制”和货运多式联运“一单制”。

专栏 22 交通重点项目

1. 轨道交通重点项目

干线铁路。加快建设石济、京沈客专及张呼、张大、京张铁路及崇礼支线，规划建设北京-衡水客专、藁县-兴隆铁路等，规划研究聊城-邯郸-长治客专和张家口-保定-黄骅港、秦皇岛-承德、保定-霸州铁路等。

城际铁路。规划建设京唐、京石、廊涿、固保城际铁路及北京城际铁路联络线等，规划研究衡水沧黄、保沧、怀涿、承津、石邢邯城际铁路等。

城市轨道交通。开工建设石家庄 2 号线一期，规划建设石家庄市 1、3 号线二期和北京中心城区-河北燕郊-平谷轨道交通线。规划建设（研究）邯郸市一冀南新区、秦皇岛市区-北戴河、唐山市区-丰润等轨道交通线。

2. 公路重点项目

国家高速公路网。加快建设荣乌高速 G18（徐水-涞源）、京沪高速（沧州-冀鲁界）、京新高速 G7（胶泥湾-冀晋界）、首都地区环线廊坊北三县段、京秦高速 G1N、津石高速 G0211。

省级高速公路网。重点建设太行山高速、唐廊高速、曲港高速、迁曹高速、邯港高速，北京新机场北线高速、围场至御道口高速、张北至尚义高速、衡德高速故城支线北延对接北京新机场南出口高速。

普通国道。升级改造 G104、G105、G107、G112、G230、G233、G234、G335 等普通干线公路。

3. 港口重点项目

公用基础设施。规划建设秦皇岛港 20 万吨级航道工程，唐山港京唐港区 25 万吨级航道工程，唐山港丰南港区航道、防波堤工程，黄骅港 20 万吨级航道升级改造、煤炭港区航道整治延伸潜堤工程。

码头泊位。秦皇岛港，建设西港搬迁改造工程和山海关码头工程，谋划建设邮轮码头。唐山港，推进京唐港区集装箱泊位工程，曹妃甸港区液体化工、集装箱、千万吨级炼油项目配套

码头、通用散杂货工程，丰南港区通用散杂货码头工程。黄骅港，加快原油、液体化工、集装箱、汽车滚装、矿石、LNG 码头等工程建设。

4. 民航机场重点项目

建成北京新机场、承德机场、邢台军民合用机场、衡水机场，实施唐山、张家口、邯郸机场改扩建。开展沧州机场前期工作。

第二十七章 优化能源供应保障体系

贯彻能源革命战略思想，落实节约、清洁、安全战略方针，筑牢能源安全底线、严格生态环保红线、突出节约提效主线“三线”思维，加快推进清洁能源替代，构建安全可持续的能源供应保障体系，打造京津冀区域清洁能源供应保障基地。

一、提高生产供应能力

推进煤炭安全技术改造工程，建设生态友好、安全高效、管理标准的现代化矿井，加快推进资源枯竭矿井的退出，淘汰煤炭落后产能，煤矿生产企业控制在 20 家以内，省内煤炭产量压缩到 5000 万吨左右。合理布局建设大型高效燃煤机组，加快发展以背压式机组和燃气机组为主的热电联产，全面完成煤电节能升级和超低排放改造，强化区域内电源支撑，到 2020 年电力装机容量 9800 万千瓦、发电量 3485 亿千瓦时。深入开展常规及非常规油气资源勘探，原油、天然气产量稳定在 590 万吨和 9 亿立方米以上。整合地方炼油企业搬迁至曹妃甸等沿海石化基地发展，建设大型炼化一体化项目，加快油品质量升级，原油加工能力达到 7300 万吨以上。积极参与国内外资源富集地区能源开发，扩大 LNG、原油进口规模。

二、优化能源供应结构

大力推进天然气、电能替代煤炭、非化石能源替代化石能源两大替代工程。深化与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及资源富集地区的战略合作，不断扩大天然气输入规模，继续实施煤层气、煤制气引进工程，有序发展煤气化。强化环保约束与市场激励，科学推进电能替代，推进陆上及海上风电基地建设，集中式与分布式并重加快发展光伏发电，有序开发利用地热资源，积极发展生物质燃料，全面提高可再生能源供应能力。加快建设沧州海兴核电和核燃料产业园，谋划推进承德长河、唐山冀东等内陆核电，开展核小堆供热示范工程。

三、完善能源基础设施

实行统一整体规划，构建布局合理、支撑力强、高效智能的能源输配体系。谋划推进输电通道、油气输送管道、LNG 接卸设施等重大项目，提高能源资源输入能力。实施京津冀电力和油气管网互联互通工程，建设标准、政策一体化的新能源消纳体系，增强区域能源配送、消纳能力。优化发展燃煤火电，加快发展以背压式机组和燃气机组为主的热电联产项目，加快骨干电网和配电网建设改造，实施天然气“县县通”工程，完善洁净煤及型煤生产配送体系，提升能源配置能力和配送水平。加快建设丰宁、易县、抚宁等抽水蓄能电站，适度发展天然气调峰电站，建设不同规模、等级的天然气储气调峰设施，强化原油、成品油储备设施，增强能源调峰、应急能力。以分布式能源、地源热泵、多能互补、智能电网、新能源汽车等为重点，大力推广新型供能用能系统。加快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推广应用，推进能源供需设施智能化、集成化和互联互通，逐步夯实能源互联网物理、技术基础，加快推进钢铁、建材等主要耗煤行业的清洁生产，减少污染。

专栏 23 能源重点项目

1. 电力。建设曹妃甸、蔚县等支撑电源，推进涿州、保定西北郊、沧州运东、遵化、邢台、唐山北郊、承德上板城、三河电厂三期、秦皇岛开发区等热电联产项目。建设特高压、500 千伏和 220 千伏电网工程、城镇配电网建设改造和农网改造升级工程、骨干支撑电源、大型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热电联产项目。

2. 新能源。建设沧州海兴核电，加快推进承德长河、冀东核电前期工作。建设张家口、承德等地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和千万千瓦级光伏发电基地，唐山、沧州百万千瓦海上风电基地，建设奥运迎宾光伏廊道。建设张家口风光耦合制氢示范工程，核能小堆示范项目、地热能开发利用工程。建设丰宁、易县、抚宁抽水蓄能电站。

3. 天然气。建设陕京四线、港清三线、中俄东线，研究推动山西至河北煤层气管线建设，建设中石化鄂安沧管线、中海油蒙西煤制气管线、武安新峰煤制气项目、唐山和沧州等 LNG 接收站，完善天然气应急调峰储备体系。

4. 油品。建设曹妃甸大型炼化一体化项目和曹妃甸原油、成品油储备基地，建设武清-通州、石家庄-保定、沧州-南疆-唐山、锦州-郑州等成品油管线和天津港-华北石化原油管线。

5. 煤炭。建设峰峰磁西、邢台北掌等煤矿项目，探索推进平原深部煤田和煤层气勘探开发。建设大型全密闭配煤中心及洁净型煤生产配送体系、开滦集团曹妃甸国家煤炭储备中心。

第二十八章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以优化水资源配置、农田水利设施等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高主要农产品的生产能力和保障水平，补齐基础设施建设短板。

一、优化水资源配置

完善以南水北调中线、引黄入冀补淀工程和现有河、库为骨干的供水网络，推进河湖水系连通工程建设，构建功能配套、多源互补、丰枯调剂的现代水网体系。加快南水北调中线配套工程建设，重点完成水厂及管网工程。推进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前期工作。加快引黄入冀补淀工程建设进度，争取 2017 年具备通水条件。完善位山引黄入冀工程体系，实施李家岸、小开河等引黄工程。加快建设承德双峰寺水库，力争 2016 年完工。加快推进张家口乌拉哈达、邯郸茅岭底、张家口石湖、承德老亮子和四道河等大中型水利枢纽和水库项目前期工作。完成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重点推进重要支流、蓄滞洪区、山洪灾害防治、沿海防护堤等防洪工程建设，全面提升防洪减灾能力。

二、加强农田水利建设

继续推进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大力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工程，推动用水计量、信息化管理配套建设，井灌区重点发展高标准管道输水灌溉、喷灌、微灌工程和集成节水模式；渠灌区重点实施渠道防渗、管灌等工程；在有条件的地区开展“五小”水利工程建设，配合管道输水、滴灌工程；在有咸水区域，重点推广管灌、咸淡混浇等，实现由单纯工程节水向综合节水转变，粗放节水向精细节水转变，工程管理向农民自主管理转变，实现农业生产与水资源协调发展。实施整治田块、改良土壤、建设灌排设施等工程，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到 2020 年累计建成集中连片、旱涝保收的高标准农田 4678 万亩。

专栏 24 重大水利工程

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引黄工程、重点水源工程、骨干防洪工程、农村水利工程。

第二十九章 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一、全面推进“宽带河北”建设

实施“宽带中国”战略，加快高速宽带网络和应用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网络智能化水平，建成泛在、高速、融合、安全的网络基础设施，推进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三网融合，推动网络提速降费。建设全省城乡光纤网络，实现城市光纤到楼入户，农村光纤到村。推动第四代移动通信网络（4G）全覆盖，开展下一代移动通信网络建设；推动无线局域网（WiFi）全覆盖，城市建成区免费使用 WiFi。基本建成全省地面数字电视广播覆盖网，推进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和京津冀广电云项目建设。科学配置频谱资源，加强无线电台站管理，维护安全有序的电波秩序。加快现有基础网络向下一代互联网演进，支持建设一批互联网数据中心、大型云计算中心，建设张家口、承德全国信息交换枢纽。到 2020 年，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达到 70%、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达到 85%，省会及有条件的城市、农村宽带用户平均接入能力分别达到 1000Mbps 和 12Mbps。

二、强化信息安全建设

完善安全保障体制，深入推进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建立和完善网络与信息安全监测预警和通报处置工作体系，建设政府网站运行监测平台，提高对网络攻击、病毒入侵、网络失窃的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提升网络安全保障能力，加快推进电视会议、无线指挥调度、通信安全涉密和战备等应急系统建设，完善金融、电力、铁路、交通、人防、监狱、地震、气象等专用信息网应急系统。加强网络对抗力量和执法能力建设。加强管、控、侦、防、攻一体的网络空间力量建设。

第九篇 加强社会治理，建设法治河北

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全面推进法治河北建设，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更好统筹社会力量，平衡社会利益，调节社会关系，规范社会行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第三十章 全面推进法治河北建设

一、加强和改进地方立法

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完善政府规章制定程序，推动立法精细化，提高地方立法质量。建立立法听证，加强立法监管，坚持立改废释并举，加快京津冀协同发展、创新驱动、诚信建设、公共安全、全面深化改革、生态环境保护等重点领域立法。坚持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确保改革于法有据。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加快法治政府建设进程，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治化。健全依法决策机制，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建立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推行综合执法和相对集中执法权，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建立健全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健全权力运行制约监督体系，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三、促进司法机关公正司法

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确保法院、检察院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深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完善司法人员分类管理制度，健全司法人员职业保障制度，完善司法责任制，推动省以下地方法院、检察院人财物统一管理。推进司法规范化建设，严格规范刑罚裁量权，全面贯彻证据裁判规则，最大限度避免“同案不同判”现象，防止刑讯逼供、暴力取证等问题。深入推行司法公开，最大限度地实现依法应当公开的司法信息、流程、文书、场所，多角度、多渠道向社会公开。完善人民陪审员和人民监督员制度，加强对司法工作的监督。建立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和错案责任倒查问责制，深入推进执行体制改革，实行审执分离。

四、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强化全社会特别是公职人员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观念。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模范守法，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推进青少年学生法治教育，深入开展“法治八建”活动，完善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等法律服务体系，健全依法维权和化解纠纷机制。创新法治人才培养机制，推

进法治专门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为全面推进法治河北建设提供强有力组织和人才保障。

五、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以及基层群众自治制度，不断推进社会主义政治制度自我完善和发展。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渠道，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保障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到 2020 年基层民主参选率达到 85%。

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认真落实民族经济社会发展扶持政策，确保全省 51 个民族乡建成农村公路 1250 公里，促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方针，加强爱国宗教团体和宗教界代表人士队伍建设，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第三十一章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一、健全社会治理体制

遵循社会治理规律，改进社会治理方式，坚持依法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相协调，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推进网格化管理、社会化服务，推进社会治理精细化，构建全民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立畅通有序的诉求表达、心理干预、矛盾调处、权益保障机制，引导群众依法行使权利、表达诉求、解决纠纷。改革行政复议体制，健全行政复议机构，完善行政复议案件审理机制，纠正违法或不当行政行为。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建立矛盾纠纷综合调处化解机制。完善信访工作制度，推行网上受理，及时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把涉法涉诉信访纳入法治化轨道解决，建立健全涉法涉诉信访依法终结制度。

二、加强社会组织建设

坚持培育发展与监督管理并重，改革创新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制度，完善社会组织培育扶持政策，鼓励社会组织承担扶贫济困、社区建设、公益慈善、志愿服务、养老、就业等领域的公共服务事项。加快实行政社分开，推进社会组织明确权责，依法自治。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提供服务、反映诉求、规范行为的作用。实行社会组织分类评估制度，完善社会组织失信惩戒机制，引导社会组织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加强自律，提高透明度和公信力。加大社会组织专业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促进社会组织人才队伍职业化、专业化和年轻化。到 2020 年，每万人社会组织数达到 6.5 个以上，专业人才占总人口比例达到 1%。

三、加快城乡社区建设

增强社区服务功能，拓展社区服务领域，逐步完善社区的便民利民、劳动就业、救助保障、医疗保健、社区安全、民众教育、普法维权、文化娱乐、体育健身、环境保护等十大服务功能，最大限度地满足民众的生活需求。

完善城市社区组织，健全以社区党组织为核心、社区自治组织为主导、社区居民为主体、社区社会组织和驻区单位共同参与的社区治理体制机制，努力把社区建设成为社会治理和服务的新平台。加强社区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到 2020 年综合覆盖率达到 95%以上。

保障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依法有序进行，保障农民群众的选举权。健全村务公开机制，保障农民群众的知情权。推进村级事务民主决策，保障农民群众的决策权。加强对农村集体财务的审计监督，推行民主评议村干部工作机制，保障农民群众的监督权。加强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到 2020 年覆盖率达到 50%。

四、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紧紧围绕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等重点领域信用建设，建立覆盖所有市场主体、横向联通、纵向贯通的全省统一公共信用信息数据库和共享公示平台，健全和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联合奖惩机制，推动实施信用分类监管，培育发展信用服务市场，促进信用产品广泛应用，加强法规制度建设，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提供制度保障。积极推进京津冀信用体系合作共建。

五、深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深入开展平安河北创建活动，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综治协调、各部门齐抓共管、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工作格局。坚持打防管控相结合，健全社会治安防控运行机制，编织社会治安防控网。加快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法治化、社会化、信息化进程，扩大视频监控联网应用，提升基层综合服务管理能力。加强网络安全保障和管理能力建设，维护网络安全。强化反恐防暴，加强邮寄物流安全管理。深化首都“护城河”和暑期北戴河“两河战略”，提升奥运、暑期等大型活动安保整体防控能力，健全与首都综合执法联动机制。大力推进智慧网格建设，到2020年，省市县乡村（社区）五级综治信息化平台实现全联通、全覆盖。

全面深化公安改革，大力推进基础信息化、警务实战化、执法规范化、队伍正规化“四项建设”，进一步增强公安机关维护国家安全和稳定的能力水平。落实国家安全工作责任制，全力做好各领域国家安全工作。

六、促进军民融合发展

开展全民国防教育，抓好国防动员工作，依法保护国防设施。完善国防动员体系，推进人民武装、经济装备、人民防空和交通战备等动员能力建设，加强武装警察、民兵预备役队伍建设，提高战时应战、急时应急、平时服务保障能力。支持军转民、民参军企业发展，推进重大基础设施贯彻国防要求，加快部队后勤社会化保障改革步伐。深入开展“双拥”活动，做好优抚安置工作，巩固发展军政军民团结良好局面。

专栏 25 社会治理重大工程

全省智慧网格（综合云平台）建设工程，全省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工程，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信息系统建设工程，保险业参与平安建设工程，河北省政法信息平台（三期）项目、涉密网络建设工程。

第十篇 健全规划保障机制，推进规划有效实施

实现未来五年的发展目标，必须进一步改革创新，完善规划实施机制，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动员和引导全社会力量，共同形成规划实施的强大合力。

第三十二章 加强规划实施和管理

一、加强规划分类指导和协调衔接

加强规划编制、实施和管理的制度建设，提高规划的科学性、指导性和操作性。完善规划体系，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为统领，以各类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为支撑，形成各规划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统筹衔接的规划体系。完善衔接协调机制，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要符合本级和上级总体规划，下级规划要服从上级规划，确保在总体要求上方向一致，在空间配置上相互协调，在时序安排上科学有序。明确规划实施责任，各级政府要正确履行职责，营造良好的规划实施环境，调控引导社会资源，合理配置公共资源，把规划与有关建设计划、各类行动计划以及年度计划紧密结合起来，保障规划明确的目标、任务顺利实施。

二、加强政策统筹协调

围绕规划提出的目标和任务，按照宏观政策要稳、产业政策要准、微观政策要活、改革政策要实、社会政策要托底的总体思路，加强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统筹协调，注重政策目标与政策工具、短期政策与长期政策的衔接配合。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和政府投资结构，重点投向民生和社会事业、新农村建设、现代农业、科技创新、生态环保、资源节约等领域，更多投向集中连片特殊贫困地区、革命老区、少数民族聚居区。严格落实国家产业指导目录，严格执行行业技术标准、投资强度、综合能耗、耗水、用地、污染物排放等产业准入门槛政策。引导城乡用地结构调整和布局优化，建设用地指标优先保障重大项目用地需求。严格实行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论证制度，通过治水、管水、取水、蓄水、节水等手段，科学配置水资源。

三、健全规划实施与评估调整机制

实行规划目标责任制，及时分解落实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任务和政策，明确部门分工，落实部门责任，并将其列入综合考评和政绩考核目标。省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将规划纲要确定的相关任务纳入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明确责任人和进度要求，并及时将进展情况向

省政府报告。本规划提出的约束性指标，省政府分解落实到省各有关部门和地区，定期检查，强化落实。建立重大项目责任制，对规划纲要中确定的重大项目和重大工程进行分解落实，明确进度、明确要求、明确责任，相关部门和地方各负其责，确保重大项目和重大工程的实施。完善动态实施机制，通过年度计划分解落实规划主要目标和重要任务，深入分析经济运行、社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和风险，及时提出防范对策和举措。省政府将适时组织规划实施中期评估，评估报告提交省人大常委会审议；确需对本规划进行调整时，由省政府提出调整方案，按程序报请省人大常委会批准执行。

四、奋发作为推动规划实施

完成“十三五”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各级政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必须进一步解放思想、与时俱进，主动适应新常态，积极引领新常态，围绕“八破八立”，切实破除制约发展的思想障碍和体制机制障碍，把创新发展、转型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理念转化为各级各部门的发展思路和工作举措，推进路径创新、政策创新、措施创新、服务创新，对标先进，创先争优。

必须突出问题导向，下大力做好转方式、守底线、补短板、防风险工作，着力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着力推进工业转型升级、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培育发展新动能、着力加大污染治理力度、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走出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同步提升的新路，不断开拓发展新境界。

必须突出重点、强力攻坚，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集中力量，精准发力，努力推动城市经济发展、产业结构调整、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改革开放、创新驱动发展、县域经济发展、生态文明建设、民生工作和扶贫开发实现新突破，打好河北经济发展翻身仗。

必须用改革的办法大力度改善全省的营商环境，把体制机制改革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核心，坚持把培育市场主体作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把引进高端人才作为促进发展的重要抓手，把司法支持作为营商环境建设的根本保障，以转变政府职能为重点，以政策落实为着力点，统筹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提高办事效率，提升服务水平，努力营造公平高效、充满活力的营商环境。

必须始终牢记“两个务必”，认真践行“三严三实”要求，不断改进工作作风，敢于担当、攻坚克难，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精神推动工作落实。必须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标本兼治，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有效机制，努力实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为“十三五”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十三五”规划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规划，实施和完成这个规划，将使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质量迈上一个新台阶。全省广大党员干部和全省人民，要在中共河北省委的坚强领导下，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解放思想、抢抓机遇、奋发作为、协同发展，加快建设经济强省、美丽河北，为实现“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

（中经未来产业研究院 整理）